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

（股票代碼 2385）

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 25 號

電　　話：(02)2298-8120

群 光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6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8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3 ~ 101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3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 ~ 33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3 ~ 60
（七） 關係人交易	60 ~ 61
（八） 質押之資產	61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 ~ 6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十二)其他	63 ~ 7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71 ~ 87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88 ~ 90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90 ~ 101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102年度（自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許崑泰

中華民國103年3月12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3226 號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295,599 仟元、1,386,385 仟元及 1,376,519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6%、3.0%及 3.2%，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2,317,964 仟元及 3,224,244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1%及 4.8%。另如附註六(七)所述，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所認列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告。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47,819 仟元及(49,942)仟元，各占合併綜合利益總額之 0.9%及(2.4%)，其相關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276,165 仟元、1,480,693 仟元及 1,567,623 仟元，各占合併總資產之 2.5%、3.2%及 3.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 27F, 333, Keelung Road, Sec. 1, Xinyi Dist.,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57 6371, www.pwc.com/tw

pwc 資誠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 王輝賢

會計師

林鈞堯 林鈞堯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2 日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1月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78,337	3	$ 1,838,493	4	$ 1,324,194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17,012	-	34,775	-	59,266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5,538,044	11	3,545,520	8	4,888,708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43,839	-	92,828	-	77,97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8,323,153	36	17,087,720	37	14,284,864	3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18,407	-	92,173	-	55,492	-
1200	其他應收款		385,510	1	476,137	1	414,418	1
130X	存貨	六(六)	8,702,039	17	8,541,427	19	7,398,347	17
1410	預付款項		670,420	2	599,891	1	572,04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222	-	650	-	1,60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5,477,983	70	32,309,614	70	29,076,912	68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354,649	1	706,109	2	1,176,293	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458,559	1	378,688	1	264,40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276,165	3	1,480,693	3	1,567,623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1,742,080	23	10,272,314	22	9,675,921	23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168,216	-	130,895	-	111,51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223,662	-	164,344	1	66,05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八	1,198,696	2	582,703	1	833,337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422,027	30	13,715,746	30	13,695,150	32
1XXX	資產總計		$ 50,900,010	100	$ 46,025,360	100	$ 42,772,062	100

（續次頁）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101年1月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697,601	1	$ 1,703,897	4	$ 4,122,175	1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	-	-	-	500,000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1,986	-	23	-	1,880	-
2150	應付票據		15,624	-	11,933	-	2,464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二)	16,031,520	32	14,036,537	31	10,258,940	2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570,688	1	680,608	1	409,513	1
2200	其他應付款		6,044,149	12	4,691,747	10	4,281,148	10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127,318	2	1,010,363	2	783,572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三)	650,405	1	182,768	-	1,968,611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149,291	49	22,317,876	48	22,328,303	5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923,645	2	4,844,281	11	2,160,000	5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五)	324,176	1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36,811	-	36,412	-	36,48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162,778	-	107,253	-	76,825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47,410	3	4,987,946	11	2,273,305	6
2XXX	負債總計		26,596,701	52	27,305,822	59	24,601,608	5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6,867,216	14	6,757,782	15	6,444,436	15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200	資本公積		3,068,074	6	1,610,162	4	1,128,504	2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90,843	5	2,306,419	5	1,890,782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57,609	3	433,524	1	435,48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927,695	14	7,410,565	16	6,813,853	16
	其他權益	六(十九)						
3400	其他權益		307,740	-	(1,495,782)	(4)	241,046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及八(二)	(311,277)	(1)	(311,277)	(1)	(311,277)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1,007,900	41	16,711,393	36	16,642,831	39
36XX	非控制權益		3,295,409	7	2,008,145	5	1,527,623	3
3XXX	權益總計		24,303,309	48	18,719,538	41	18,170,454	4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0,900,010	100	$ 46,025,360	100	$ 42,772,062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林鈞堯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1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林茂桂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年度 金額	%	101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74,539,148	100	$ 67,509,65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及七	(63,100,209)	(85)	(56,825,336)	(84)
5900	營業毛利		11,438,939	15	10,684,315	1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2,725,831)	(3)	(2,378,841)	(4)
6200	管理費用		(2,400,186)	(3)	(2,672,65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60,193)	(3)	(1,622,609)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186,210)	(9)	(6,674,109)	(10)
6900	營業利益		4,252,729	6	4,010,206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440,860	1	309,85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338,907	-	752,37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85,470)	-	(127,974)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35,994	-	(38,72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30,291	1	895,533	1
7900	稅前淨利		4,983,020	7	4,905,739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853,279)	(1)	(783,033)	(1)
8200	本期淨利		$ 4,129,741	6	$ 4,122,706	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十九)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49,270	1	($ 643,354)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1,013,546	1	(1,132,573)	(2)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0,257)	-	(18,039)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825	-	(9,866)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5,994,125	8	$ 2,318,874	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782,029	6	$ 3,831,428	6
8620	非控制權益		$ 347,712	-	$ 291,278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577,272	7	$ 2,076,887	3
8720	非控制權益		$ 416,853	1	$ 241,987	-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83	$	5.9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73	$	5.8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林鈞堯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12日查核報告。

並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林茂桂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1年度												
1月1日餘額		$ 6,444,436	$ 1,128,504	$ 1,890,782	$ 435,487	$ 6,813,853	$ -	$ 241,046	($ 311,277)	$ 16,642,831	$ 1,527,623	$ 18,170,454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15,637	-	(415,637)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963)	1,963	-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225,555	-	-	-	(225,555)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577,774)	-	-	-	(2,577,774)	-	(2,577,774)
101年度淨利		-	-	-	-	3,831,428	-	-	-	3,831,428	291,278	4,122,706
10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713)	(645,897)	(1,090,931)	-	(1,754,541)	(49,291)	(1,803,832)
發放子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39,449	-	-	-	-	-	-	139,449	-	139,44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87,791	342,209	-	-	-	-	-	-	430,000	-	430,00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238,535	238,535
12月31日餘額		$ 6,757,782	$ 1,610,162	$ 2,306,419	$ 433,524	$ 7,410,565	($ 645,897)	($ 849,885)	($ 311,277)	$ 16,711,393	$ 2,008,145	$ 18,719,538
102年度												
1月1日餘額		$ 6,757,782	$ 1,610,162	$ 2,306,419	$ 433,524	$ 7,410,565	($ 645,897)	($ 849,885)	($ 311,277)	$ 16,711,393	$ 2,008,145	$ 18,719,538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84,424	-	(384,424)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24,085	(1,024,085)	-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67,578	-	-	-	(67,578)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770,691)	-	-	-	(2,770,691)	-	(2,770,691)
102年度淨利		-	-	-	-	3,782,029	-	-	-	3,782,029	347,712	4,129,741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8,279)	813,461	990,061	-	1,795,243	69,141	1,864,384
發放子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47,937	-	-	-	-	-	-	147,937	-	147,93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70,383	-	-	(9,842)	-	-	-	60,541	-	60,541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六(十七)	-	959,448	-	-	-	-	-	-	959,448	-	959,44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1,856	280,144	-	-	-	-	-	-	322,000	-	322,00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870,411	870,411
12月31日餘額		$ 6,867,216	$ 3,068,074	$ 2,690,843	$ 1,457,609	$ 6,927,695	$ 167,564	$ 140,176	($ 311,277)	$ 21,007,900	$ 3,295,409	$ 24,303,30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林鈞堯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1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林茂桂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4,983,020	$ 4,905,73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	1,679,936	1,228,759
攤銷費用	六(九)	71,600	70,056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六(十)	48,327	43,198
呆帳費用(迴轉)提列數	六(二十二)	(42,637)	7,296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85,470	127,974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32,950)	(36,506)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153,962)	(158,58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二)	20,556	53,2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二)(二十二)	(402,696)	(27,0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六(七)	(35,994)	38,7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二)	11,778	(6,052)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二)	(591,139)	(742,396)
負債準備提列數	六(十五)	324,17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332,422	(49,668)
應收票據		48,989	(14,858)
應收帳款		(1,192,795)	(2,810,15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235)	(36,681)
其他應收款		218,221	(216,751)
存貨		(160,612)	(1,143,080)
預付款項		(70,529)	(27,845)
其他流動資產		(572)	9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691	9,469
應付帳款		2,076,017	3,696,56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9,920)	271,095
其他應付款		1,448,091	1,024,222
其他流動負債		20,712	48,737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668	17,0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593,633	6,273,445
收取之利息		35,362	36,474
收取之股利		153,962	183,647
支付之利息		(102,326)	(118,270)
支付之所得稅		(795,243)	(654,55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885,388	5,720,745

(續次頁)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062,819)	($ 1,184,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987,161	2,434,219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277)	(167,51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85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2,739)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67,493	7,68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3,258,951)	(1,817,3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3,037	73,905
取得政府補助款(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項)	六(八)	-	95,907
取得政府補助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減項)		119,101	147,518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108,084)	(88,584)
處分無形資產		47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00,998)	(203,99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7,737)	5,81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44,916)	(696,81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006,296)	(2,418,278)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5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5,036,790	8,997,359
償還長期借款		(8,518,035)	(8,086,570)
支付現金股利		(2,622,754)	(2,438,325)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857	13,394
非控制權益變動		1,933,762	89,6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61,676)	(4,342,742)
匯率影響數		761,048	(166,88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60,156)	514,2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838,493	1,324,1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578,337	$ 1,838,49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林鈞堯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1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崑泰　　經理人：林茂桂　　會計主管：林玉玲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2年2月設立，並於民國72年3月開始營業。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8年1月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鍵盤、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其他電腦資訊相關週邊設備、軟體及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3年3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98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生效日為民國102年1月1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102年11月19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102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 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集團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本集團於民國102年度認列屬權益工具之損益$990,061於其他綜合損益。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輔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非強制）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說明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hicony Overseas Inc.（COI）	電腦週邊零組件、經營銷售及相關轉投資管理	100%	100%	100%	
〃	有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有康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與銷售	100%	100%	100%	
〃	Hipro Overseas (BVI) Inc.(HOI)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之經營銷售及相關轉投資管理	100%	100%	100%	
〃	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高效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100%	100%	100%	
〃	展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展達公司)	研究開發、製造、銷售數位用通訊設備	63%	64%	64%	
〃	Chicony Elec. (Thailand) Co., Ltd.(CET)	電腦週邊產品之生產與銷售	100%	100%	100%	
〃	Chicony Global Inc.(CGI)	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100%	100%	100%	
〃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群光電能)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50%	62%	68%	註三
〃	好而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好而優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與銷售	50%	50%	50%	

(1)列入 COI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說明
Chicony America Inc.(CAI)	民國78年12月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100%	100%	100%	
Chicony Electronics GmbH(CEG)	民國78年12月	〃	100%	100%	100%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群光東莞)	民國87年7月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Mao-Feng International Inc.(Mao-Feng)	民國88年4月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及相關轉投資管理	100%	100%	100%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群光蘇州)	民國90年10月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Global Faith Inc.(廣信公司)	民國93年6月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及相關轉投資	60%	60%	60%	
Real Young Electronics Co., Ltd.(Real Young)	民國89年5月	電腦週邊設備及電子產品設計、製造、維修、進出口買賣及相關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茂瑞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茂瑞)	民國89年10月	生產電子零組件、鍵盤、塑膠製品	100%	100%	100%	
蘇州茂群電子有限公司(茂群)	民國93年4月	生產電子零配件、鍵盤及塑膠製品	60%	60%	60%	
Chicony Electronics CEZ s.r.o.(CEZ)	民國91年11月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100%	100%	100%	
蘇州群揚電子有限公司(群揚)	民國101年1月	生產及銷售電子零配件及塑膠製品	60%	60%	60%	
Chicony Electronic Japan Co., Ltd (CEJ)	民國97年11月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廣茂國際有限公司(廣茂公司)	民國90年12月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及相關轉投資管理	100%	100%	100%	

			所持股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業務性質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說明
Chicony America Group Inc.	民國89年9月	電子商務軟體服務	100%	100%	100%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群光重慶)	民國100年4月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2)列入高效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概述如下：

			所持股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業務性質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說明
廣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廣盛公司)	民國92年4月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群晶電能股份有限公司(群晶公司)	民國97年8月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及零售	100%	100%	100%	

(3)列入群光電能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所持股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業務性質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說明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CPH)	民國98年6月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CPI)	民國98年7月	電源供應器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CPHK)	民國91年4月	研發中心	100%	100%	100%	
Chicony Power USA Inc.(CPUS)	民國92年11月	電源供應器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100%	100%	100%	

(4)列入 CPHK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說明
高效電子(東莞)有限公司(高效東莞)	民國87年12月	電源供應器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群電蘇州)	民國91年12月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	100%	100%	100%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廣盛南昌)	民國95年7月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	100%	100%	100%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群電重慶)	民國100年4月	電源供應器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群光節能上海)	民國100年5月	節能技術諮詢、開發、轉讓及服務和能源管理，節能照明設備及銷售	100%	100%	100%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民國102年1月	電源供應器及配套產品、LED照明設備、數碼產品、辦公用品、電腦及其配件的批發	100%	-	-	註一

(5)列入展達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說明
Directmax International Ltd.	民國91年7月	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XAVi Overseas Ltd. (XAVi)	民國91年1月	控股及轉投資業務及通訊產品銷售	100%	100%	100%	
Systemax Development Ltd. (Systemax)	民國91年7月	通訊產品之銷售	100%	100%	100%	
展達通訊(蘇州)有限公司(展達蘇州)	民國91年12月	數位用戶迴路傳輸設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100%	

(6)列入好而優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及孫公司概述如下：

子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說明
GUIDEWAY GLOBAL LIMITED（佳威公司）	民國91年7月	銷售塑膠、模具及五金電腦零組件	100%	100%	100%	
HAD ERI IOU INTERNATIONAL Co.,LIMITED（好而優香港）	民國91年9月	銷售塑膠、模具及五金電腦零組件	100%	100%	100%	
HOLYU International Co., Ltd.（好而優薩摩亞）	民國91年5月	從事投資企業	81%	81%	81%	註二
東莞好而優塑膠製品有限公司（東莞好而優）	民國91年9月	生產銷售塑膠、模具及五金電腦零組件	81%	81%	81%	

註一：於民國102年1月成立，CPHK持有100%股權。

註二：與COI共同持有57.27%股權。

註三：本公司為配合群光電能申請股票上市，分別於民國102年6月、7月及11月出售所持有之群光電能部分股權，相關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一)(4)。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與負債。金融資產與負債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與負債。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

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7~55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1~10 年。

(十五)無形資產

1. 商標及特許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及特許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標及特許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商標及特許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2.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8 年攤銷。

3.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1.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七）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八）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二)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支付之福利。本集團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

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腦週邊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七)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有關之政府補助，做為該資產帳面價值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二十八)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本集團將於民國 102 年財務報告中遭受額外損失$928,203，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機器設備及模具設備帳面金額為$4,830,071。

3.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

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為$1,276,165。

4.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畫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5.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8,702,039。

6.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458,559。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3,104	$ 97,398	$ 101,54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365,429	1,499,514	753,117
定期存款	49,804	241,581	469,532
合計	$ 1,578,337	$ 1,838,493	$ 1,324,194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流動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及商品交換合約	$ 107,789	$ 19,279	$ 44,016
匯率交換合約	1,669	8,133	7,575
期貨合約	7,554	7,363	7,675
	$ 117,012	$ 34,775	$ 59,266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及商品交換合約	$ -	$ 2	$ 1,097
匯率交換合約	11,986	21	783
	$ 11,986	$ 23	$ 1,880

1.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402,696及$27,036。

2.有關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到期日
衍生金融資產			
匯率交換合約	USD	10,000 仟元	103.1.16
遠期外匯合約及商品交換合約	USD	122,000 仟元	103.1.15~103.6.24
期貨交易	USD	5,792 仟元	101.1.6
衍生金融負債			
匯率交換合約	USD	36,500 仟元	103.1.3~103.1.27

	10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到期日
衍生金融資產			
匯率交換合約	USD	69,300 仟元	102.1.9~102.3.27
遠期外匯合約及商品交換合約	USD	107,000 仟元	102.1.7~102.5.28
期貨交易	USD	5,792 仟元	101.1.6
衍生金融負債			
匯率交換合約	USD	4,000 仟元	102.1.14~102.1.23
遠期外匯合約及商品交換合約	USD	1,000 仟元	102.1.14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到期日
衍生金融資產			
匯率交換合約	USD	53,300仟元	101.1.6~101.1.31
遠期外匯合約及商品交換合約	USD	220,500仟元	101.1.5~101.12.28
期貨交易	USD	5,792仟元	101.1.6
衍生金融負債			
匯率交換合約	USD	20,000仟元	101.1.17~101.1.20
遠期外匯合約及商品交換合約	USD	19,500仟元	101.1.15~101.11.29

(1)遠期外匯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美金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2)匯率交換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匯率交換合約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商品交換合約及期貨交易

本集團簽訂之商品交換合約及期貨交易係為規避原物料漲價之風險而購買金屬期貨之交易，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民國 97 年發生全球金融風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第 50 段(c)規定，於民國 97 年 7 月 24 日手存有價證券計$1,085,404 及後續買入同類有價證券計$95,477，合計$1,180,881 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資訊如下：

(1)上開重分類資產尚未除列部位之餘額資訊：

	102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公允價值	101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公允價值	101年1月1日 帳面價值/公允價值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99,218	$ 696,976	$ 932,546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	-	108,723
	$ 1,099,218	$ 696,976	$ 1,041,269

(2)民國 97 年 7 月 24 日重分類資產之相關公允價值變動資訊：

	102年度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101年度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05,712	($ 235,57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	(6)
	$ 505,712	($ 235,576)

民國 101 年度以前累計認列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損失之金額為$182,285。

(3)上述上市櫃公司股票,如不於民國97年7月24日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則應認列公允價值變動利益(損失)於當期損益之資訊：

	金額
97年7月24日至12月31日	($ 192,049)
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92,558
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4,517
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73,916)
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5,757)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505,712
合計	$ 441,065

(4)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623,472	$ 3,545,395	$ 3,888,367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	140,000	463,846
小計	4,623,472	3,685,395	4,352,213
評價調整	914,572	(139,875)	536,495
合計	$ 5,538,044	$ 3,545,520	$ 4,888,708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82,852	$ 1,568,754	$ 1,568,758
評價調整	(928,203)	(862,645)	(392,465)
合計	$ 354,649	$ 706,109	$ 1,176,293

1.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主係私募之股票，於閉鎖期間內不得轉讓。該等私募股票之續後評價，本公司係基於相同但未受限商品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再適當調整受限影響之方式，估計該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

2.本集團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988,889及($1,146,550)。

3.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發行者皆為上市(櫃)公司，且該上(市)櫃公司之財務狀況良好，符合本集團信用評等標準，於資產負債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工具-債務工具之帳面金額。

4.本集團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就持有之債務工具並無認列利息收入。

5.本集團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532,354	$ 431,927	$ 264,409
累計減損	(73,795)	(53,239)	-
合計	$ 458,559	$ 378,688	$ 264,409

1. 本集團持有之上述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經評估琉明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分別於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認列$20,556 及$53,239 之減損損失。
3.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18,438,612	$ 17,253,616	$ 14,449,846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	(10,597)	(17,630)
備抵呆帳	(115,458)	(155,299)	(147,352)
	$ 18,323,153	$ 17,087,720	$ 14,284,864

1. 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定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依合約規定，金融機構得就本集團所出售之應收帳款逐筆可保留部分金額。該保留款於應收帳款或清償時返還，如未獲清償時，金融機構仍需於帳款到期屆滿 90~120 天返還。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因上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而開立之保證票據請詳附註九(二)。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帳列其他應收款金額(保留款)	擔保品
三井住友銀行	$ 115,960	$ 115,960	$ -	-
台新銀行	102,419	77,540	24,879	-
大眾銀行	138,953	116,200	22,753	-
	$ 357,332	$ 309,700	$ 47,632	

	101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帳列其他應收款金額(保留款)	擔保品
三井住友銀行	$ 169,436	$ 169,436	$ -	-
台新銀行	95,324	74,468	20,856	-
大眾銀行	241,887	216,638	25,249	-
	$ 506,647	$ 460,542	$ 46,105	

	101年1月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帳列其他應收款金額(保留款)	擔保品
三井住友銀行	$ 265,372	$ 265,372	$ -	-
台新銀行	87,517	69,621	17,896	-
	$ 352,889	$ 334,993	$ 17,896	

2.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3.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六)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321,380	($ 426,056)	$ 2,895,324
在製品	1,877,762	(245,490)	1,632,272
製成品	4,650,090	(759,063)	3,891,027
在途存貨	283,416	-	283,416
合計	$ 10,132,648	($ 1,430,609)	$ 8,702,039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515,249	($ 508,229)	$ 4,007,020
在製品	1,820,133	(523,996)	1,296,137
製成品	3,667,052	(660,569)	3,006,483
在途存貨	231,787	-	231,787
合計	$ 10,234,221	($ 1,692,794)	$ 8,541,427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199,606	($ 472,504)	$ 2,727,102
在製品	1,567,598	(506,221)	1,061,377
製成品	3,726,506	(535,863)	3,190,643
在途存貨	419,225	-	419,225
合計	$ 8,912,935	($ 1,514,588)	$ 7,398,347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利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2,629,686	$ 56,007,543
跌價損失	484,086	829,232
其他	(13,563)	(11,439)
	$ 63,100,209	$ 56,825,336

存貨相關利益主係下腳收入及存貨盤盈。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90,827	$ 1,400,864	$ 1,498,685
天佳投資有限公司	85,338	79,829	68,938
	$ 1,276,165	$ 1,480,693	$ 1,567,623

2.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3,661	($ 52,302)
天佳投資有限公司	2,333	13,581
	$ 35,994	($ 38,721)

3.上列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各該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同期間財務報告作評價。

4.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02年12月31日					
新鉅	$6,741,079	$ 3,261,691	$3,230,785	$ 163,314	22.32%
天佳	212,216	9,381	-	8,043	29.00%
	$6,953,295	$ 3,271,072	$3,230,785	$ 171,357	
101年12月31日					
新鉅	$2,854,402	$ 946,830	$1,154,774	($ 175,319)	28.74%
天佳	191,605	5,449	-	46,830	29.00%
	$3,046,007	$ 952,279	$1,154,774	($ 128,489)	
101年1月1日					
新鉅	$3,343,788	$1,141,177			29.20%
天佳	144,828	-			29.00%
	$3,488,616	$1,141,177			

本集團投資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有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月1日分別為$1,456,187、$1,489,468及$1,013,856。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試驗設備	未完工程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758,574	$ 3,501,903	$ 4,888,739	$ 3,599,142	$ 1,280,285	$ 482,439	$ 2,006,167	$ 17,517,2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08,292)	(2,046,420)	(2,079,469)	(814,438)	-	(1,196,316)	(7,244,935)
	$ 1,758,574	$ 2,393,611	$ 2,842,319	$ 1,519,673	$ 465,847	$ 482,439	$ 809,851	$ 10,272,314
102年度								
1月1日	$1,758,574	$2,393,611	$2,842,319	$1,519,673	$ 465,847	$ 482,439	$ 809,851	$10,272,314
增添	-	103,956	540,503	395,118	341,355	1,609,402	295,264	3,285,598
處分	(33,910)	(8,526)	(73,717)	(83,082)	(7,890)	-	(17,690)	(224,815)
重分類	(350,292)	173,732	301,254	381,748	8,558	(620,366)	140,680	35,314
折舊費用	-	(142,694)	(386,022)	(632,717)	(186,192)	-	(332,311)	(1,679,936)
淨兌換差額	37	13,494	24,994	-	2,748	9,751	2,581	53,605
12月31日	$ 1,374,409	$ 2,533,573	$ 3,249,331	$ 1,580,740	$ 624,426	$ 1,481,226	$ 898,375	$ 11,742,080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1,374,409	$ 3,651,145	$ 5,853,523	$ 4,346,875	$ 1,625,056	$ 1,481,226	$ 2,450,786	$ 20,783,02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17,572)	(2,604,192)	(2,766,135)	(1,000,630)	-	(1,552,411)	(9,040,940)
	$ 1,374,409	$ 2,533,573	$ 3,249,331	$ 1,580,740	$ 624,426	$ 1,481,226	$ 898,375	$ 11,742,080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1月經董事會通過，決議以捐贈部分土地及計劃道路用地予新北市政府，以增加新建集團總部大樓容積，金額約為$370,000。上述土地容積移轉案，業經新北市政府核准在案，相關土地變更登記事項於民國102年1月辦理完成。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試驗設備	未完工程	其他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1,855,061	$ 3,182,426	$ 4,544,878	$ 3,195,261	$ 1,157,253	$ 171,990	$ 1,812,223	$ 15,919,0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026,986)	(1,704,402)	(1,756,766)	(735,621)	-	(1,019,396)	(6,243,171)
	$ 1,855,061	$ 2,155,440	$ 2,840,476	$ 1,438,495	$ 421,632	$ 171,990	$ 792,827	$ 9,675,921
101年度								
1月1日	$1,855,061	$2,155,440	$2,840,476	$1,438,495	$ 421,632	$ 171,990	$ 792,827	$ 9,675,921
增添	-	457,259	225,759	116,517	107,307	792,562	117,970	1,817,374
處分	-	(67,333)	(295)	-	-	-	(225)	(67,853)
重分類	-	9,027	187,864	394,687	27,988	(482,113)	120,644	258,097
折舊費用	-	(138,396)	(385,757)	(406,882)	(86,839)	-	(210,885)	(1,228,759)
淨兌換差額	(580)	(22,386)	(25,728)	(23,144)	(4,241)	-	(10,480)	(86,559)
其他	(95,907)	-	-	-	-	-	-	(95,907)
12月31日	$ 1,758,574	$ 2,393,611	$ 2,842,319	$ 1,519,673	$ 465,847	$ 482,439	$ 809,851	$ 10,272,314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1,758,574	$ 3,501,903	$ 4,888,739	$ 3,599,142	$ 1,280,285	$ 482,439	$ 2,006,167	$ 17,517,2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08,292)	(2,046,420)	(2,079,469)	(814,438)	-	(1,196,316)	(7,244,935)
	$ 1,758,574	$ 2,393,611	$ 2,842,319	$ 1,519,673	$ 465,847	$ 482,439	$ 809,851	$ 10,272,314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2年度	101年度
資本化金額	$ 23,848	$ -
資本化利率區間	1.32%~1.68%	-

2.本集團未有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無形資產

	商標及特許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28,852	$ 153,373	$ 58,355	$ 25,185	$ 265,765
累計攤銷	(19,735)	(95,296)	-	(19,839)	(134,870)
	$ 9,117	$ 58,077	$ 58,355	$ 5,346	$ 130,895
102年度					
1月1日	$ 9,117	$ 58,077	$ 58,355	$ 5,346	$ 130,895
單獨取得	6,429	97,075	-	4,580	108,084
處分	-	(47)	-	-	(47)
攤銷費用	(6,646)	(57,211)	-	(7,743)	(71,600)
淨兌換差額	12	627	245	-	884
12月31日	$ 8,912	$ 98,521	$ 58,600	$ 2,183	$ 168,216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35,293	$ 251,028	$ 58,600	$ 29,765	$ 374,686
累計攤銷	(26,381)	(152,507)	-	(27,582)	(206,470)
	$ 8,912	$ 98,521	$ 58,600	$ 2,183	$ 168,216

	商標及特許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24,425	$ 118,517	$ 61,194	$ 19,280	$ 223,416
累計攤銷	(17,310)	(79,703)	-	(14,893)	(111,906)
	$ 7,115	$ 38,814	$ 61,194	$ 4,387	$ 111,510
101年度					
1月1日	$ 7,115	$ 38,814	$ 61,194	$ 4,387	$ 111,510
單獨取得	9,187	73,493	-	5,904	88,584
重分類	-	4,309	-	-	4,309
攤銷費用	(7,185)	(57,926)	-	(4,945)	(70,056)
淨兌換差額	-	(613)	(2,839)	-	(3,452)
12月31日	$ 9,117	$ 58,077	$ 58,355	$ 5,346	$ 130,895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33,612	$ 195,706	$ 58,355	$ 25,184	$ 312,857
累計攤銷	(24,495)	(137,629)	-	(19,838)	(181,962)
	$ 9,117	$ 58,077	$ 58,355	$ 5,346	$ 130,895

1.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1,501	$ 1,997
推銷費用	23,381	24,258
管理費用	26,087	27,254
研究發展費用	20,631	16,547
	$ 71,600	$ 70,056

2.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亞洲	$ 17,532	$ 17,532	$ 17,532
美洲	41,068	40,823	43,662
	$ 58,600	$ 58,355	$ 61,194

(十)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 404,863	$ 195,852	$ 251,242
存出保證金	59,824	77,561	71,749
預付設備款	334,202	210,562	359,758
其他	399,807	98,728	150,588
	$ 1,198,696	$ 582,703	$ 833,337

1.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分別於重慶特區、江蘇吳江市及廣東東莞市等地區與國土資源局等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皆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上述已支付土地使用權成本，表列「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48,327 及$43,198。

2.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子公司群光蘇州、群光重慶及群電重慶因獎勵投資獲當地政府補助款項分別為$368,105、$247,261 及$99,743，作為土地使用權成本減項。

(十一)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697,601	1.07%~ 1.70%	-

借款性質	10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1,703,897	1.00%~1.95%	-

借款性質	101年1月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256,589	1.22%~1.75%	詳附註八
銀行信用借款	3,865,586	1.22%~1.75%	-
	$ 4,122,175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上開借款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九(二)。

(十二)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帳款	$ 11,018,031	$ 10,567,888	$ 7,558,774
暫估應付帳款	5,013,489	3,468,649	2,700,166
	$ 16,031,520	$ 14,036,537	$ 10,258,940

(十三)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玉山銀行(丙項)	102.11.14~103.2.12(註)	以自有資金償還或到期以再融資方式續借	1.50%	-	$ 446,925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2.12.30~103.3.30(註)	利息待本金到期時一併償還	2.27%	-	923,64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446,925)
					$ 923,645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玉山銀行（甲項）	100.8.23~103.8.23	以自有資金或再融資方式依聯貸合約分期償還	1.68%	-	$ 1,800,000
玉山銀行（乙項）	101.10.5~102.1.3(註)	以自有資金償還或到期以再融資方式續借	1.67%	-	1,140,000
玉山銀行（丙項）	101.11.13~102.2.8(註)	〃	1.23%	-	363,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1.12.28~102.3.28(註)	利息待本金到期時一併償還	1.33%	-	1,190,640
第一銀行	101.9.25~103.9.24	按月支付利息	1.86%	-	350,641
					$ 4,844,281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1年1月1日
長期銀行借款					
玉山銀行（甲項）	100.8.23~103.8.23	以自有資金或再融資方式依聯貸合約到期日分期償還	1.64%	-	$ 1,800,000
玉山銀行（乙項）	100.11.21~101.2.17(註)	以自有資金償還或到期以再融資方式續借	1.64%	-	36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0.10.18~101.3.25	利息待本金到期時一併償還	2.17%~3.11%	-	1,834,58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834,580)
					$ 2,160,000

註：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三年內循環動用。每次動用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一百八十天、最短不得低於九十天。

1.本集團因上開長期借款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九(二)。

2.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7 月與玉山商業銀行等保證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本公司償還銀行民國 98 年聯貸暨充實營收成長所需之中期營運週轉金，合約期間為三年，授信總額度計$6,000,000(甲項：$3,000,000，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動用；乙項：$3,000,000，得循環動用；丙項：USD 96,000 仟元，得循環動用；乙、丙項合計不得超過$3,000,000)。乙、丙項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三年內循環動用。每次動用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一百八十天、最短不得低於九十天；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動支借款金額計$446,925，依合約規定分期償還。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維持在100%(含)以上;

B.負債比率〔負債/有形淨值〕維持250%(含)以下;

C.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與攤銷)/利息費用〕維持在3倍(含)以上。

D.最低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遞延費用〕維持在$11,000,000(含)以上。

若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未符合上述規定,本公司應於該會計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調整之。若調整後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比率符合約定者,即不視為違約。

(2)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本公司應將其依合約所取得之授信款項悉數用於支付本合約規定之授信用途(不得用於購入庫藏股、資本支出、發放現金股利及投資等)並應設置會計帳冊及備查紀錄,對本授信之運用詳為記載。惟管理銀行及各聯合授信銀行對借款人實際運用該款項之行為不負任何監督責任。

(3)本公司如發生營運資金不足之狀況,應以現金增資、股東墊款或其他方式支應之。借款人如以股東墊款方式籌資者,該股東墊款之債權順位應次於聯合授信銀行團就本授信之債權,且借款人應取得墊款股東出具之書面承諾書,同意其墊款之債權順位應次於聯合銀行團就本授信之債權,且其墊款利率不得高於本授信之最低貸款利率。借款人未依合約規定如期清償本金、利息及其他應付之所有款項前,不得清償借款人之股東所為之股東墊款。

(4)本公司之部分合格應收帳款債權,自聯合授信合約簽約日起讓與管理銀行,且合格應收帳款債權加計指定專戶餘額應大於(不含)乙項授信及丙項授信之合計動撥餘額之65%。

3.群光電能於民國101年5月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群光電能償還銀行民國98年聯貸暨充實營收成長所需之中期營運週轉金,合約期間為期三年,授信總額度計$5,000,000(得於總授信額度動用美金或新台幣),得循環動用;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已動支借款金額為$923,645。群光電能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每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A.流動比率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100%(含)以上;

B.金融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250%(含)以下。

C.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折舊+攤銷)/利息費用]: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維持在3倍(含)以上。

D.最低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應維持在$2,500,000(含)以上。

上開各款之財務比率,以每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每年核算一次。若群光電能之財務比率,未符合上述規定,群光電能應於該會計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調整之。若調整後經會計核閱之財務比率符合約定者,即不視為違約。

(2)群光電能於借款合約存續期間,應隨時維持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即合格應收帳款與備償專戶合計數除以本授信動撥餘額,應維持在70%

以上。

上述「授信動撥餘額」係指群光電能該次擬動用之授信金額加計當時已動用未清償之授信本金餘額。

若群光電能之合格應收帳款維持比率無法達成時，應於管理銀行通知後七個銀行營業日內，採取下列措施，使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符合借款合約之約定：

a.提供其他經管理銀行同意之合格應收帳款；及/或

b.提前清償(不適用借款合約第十五條之約定)；及/或

c.以存(匯)款轉入備償專戶。

(3)群光電能依約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六個月之日起至借款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止，每三個月計算一次承諾費，於該計算期間內平均動用金額未達可動用額度 60%之差額，就該差額依年費率 0.15%按季計算承諾費，於每三個月及本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計付予管理銀行，由管理銀行依各授信銀行之參貸比例分配之。

(4)本公司對群光電能之持股比率應維持在 51%以上，並取得經營控制權(即取得半數以上之董監事席次)。但若為符合上市櫃規定，則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規定之最高持股比例及最高席次為準。

4.群光電能於民國 98 年 10 月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群光電能償還銀行借款暨充實營收成長所需之中期營運週轉金，合約期間為期三年，授信總額度計$3,500,000(得於總授信額度之60%內動用美金)，得循環動用。群光電能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每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A.流動比率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B.金融負債除以有形淨值，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 270%(含)以下。

C.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折舊+攤銷)/利息費用]：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維持在 3 倍(含)以上。

D.最低有形淨值：即淨值扣除無形資產應維持在$2,000,000(含)以上。

上開各款之財務比率，以每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每年核算一次。若群光電能之財務比率，未符合上述規定，群光電能應於該會計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調整之。若調整後經會計核閱之財務比率符合約定者，即不視為違約。

(2)群光電能於借款合約存續期間，應隨時維持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即合格應收帳款與備償專戶合計數除以本授信動撥餘額，應維持在 85%以上。

上述「授信動撥餘額」係指群光電能該次擬動用之授信金額加計當時已動用未清償之授信本金餘額。

若群光電能之合格應收帳款維持比率無法達成時，應於管理銀行通知後七個銀行營業日內，採取下列措施，使合格應收帳款維持率符合借款合約之約定：

a.提供其他經管理銀行同意之合格應收帳款；及/或

b.提前清償(不適用借款合約第十五條之約定)；及/或

c.以存(匯)款轉入備償專戶。

(3)群光電能依約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六個月之日起至借款授信期間屆滿之日止，每三個月計算一次承諾費，於該計算期間內平均動用金額未達可動用額度 60%之差額，就該差額依年費率 0.15%按季計算承諾費，於每三個月及本授信之授信期間屆滿之日計付予管理銀行，由管理銀行依各授信銀行之參貸比例分配之。

(4)本公司對群光電能之持股比率應維持在 51%以上，並取得經營控制權(即取得半數以上之董監事席次)。但若為符合上市櫃規定，則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規定之最高持股比例及最高席次為準。

(5)群光電能於民國 101 年 5 月已全數償還上述款項。

5.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5,553,075	$ -	$ 1,665,420
一年以上到期	4,076,355	6,506,360	3,840,000
	$ 9,629,430	$ 6,506,360	$ 5,505,420

(十四)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0,359)	($ 302,97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26,840	220,150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93,519)	($ 82,828)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2,978)	($ 283,109)
當期服務成本	(5,237)	(5,291)
利息成本	(4,637)	(4,984)
精算(損)益	(9,037)	(15,902)
支付之福利	1,530	6,30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0,359)	($ 302,978)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20,150	$ 218,88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148	4,415
精算(損)益	(1,220)	(2,137)
雇主之提撥金	5,292	5,295
支付之福利	(1,530)	(6,30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26,840	$ 220,150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5,237	$ 5,291
利息成本	4,637	4,98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148)	(4,415)
縮減或清償損益	-	(1,569)
當期退休金成本	$ 5,726	$ 4,291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營業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推銷費用	$ 1,229	($ 18)
管理費用	2,136	1,922
研發費用	2,361	2,387
	$ 5,726	$ 4,291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 10,257)	($ 18,039)
累積金額	($ 51,798)	($ 41,541)

(7)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2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

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5,368及$6,552。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折現率	1.75%~2.00%	1.50%~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3.00%	2.00%~3.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2.00%	1.75%~1.88%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0,359)	($ 302,97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26,840	220,150
計畫短絀	($ 93,519)	($ 82,828)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4,269)	($ 15,902)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220)	($ 2,137)

(10)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5,484。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有康公司及設立於境外之子公司訂有確定提撥義務之職工退休辦法。

(3)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之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4)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27,321 及$396,534。

(十五)負債準備

	訴訟
102年	
1月1日餘額	$ -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24,176
12月31日	$ 324,176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流動	$ 324,176	$ -	$ -

本公司提列之負債準備，請詳附註九(一)1.說明。

(十六)股本

1.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0，分為80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6,867,216，每額面股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2年度(註)	101年度(註)
1月1日股數	675,778	644,444
普通股股票股利	6,758	22,555
員工股票紅利	4,186	8,779
12月31日股數	686,722	675,778

註：(1)單位為仟股

(2)未減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股數

2.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11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派發股東股票股利$67,578，股東會通過之員工股票紅利$322,000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民國102年6月10日本公司收盤價81.8元並考量除權息之影響以76.93元為計算基礎，計發行新股4,186仟股，上述增資案共計發行股數為10,944仟股，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以民國102年7月20日為增資基準日。以上相關變更登記事項業於民國102年7月30日辦理完竣。

3.庫藏股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明細如下(公允價值係新台幣元)：

		102年12月31日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股
有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目的	20,653	$ 205,795	$ 74.90
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目的	15,790	105,482	74.90
		101年12月31日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股
有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目的	20,448	$ 205,795	$ 67.10
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目的	15,634	105,482	67.10
		101年1月1日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股
有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目的	19,757	$ 205,795	$ 49.65
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目的	15,105	105,482	49.65

(十七)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餘額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發行溢價	$ 1,573,588	$ 1,293,444	$ 951,235
庫藏股票交易	464,655	316,718	177,269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	959,448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	70,383	-	-
	$ 3,068,074	$ 1,610,162	$ 1,128,504

(十八)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暨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提撥 1%為董事監察人酬勞，16%為員工紅利，其餘盈餘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原則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處電子業之發展期，股利政策應兼顧新產品資金需求及增加股東投資報酬之目標，故每年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不高於可供分配股東股利之盈餘總額的 9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利發放總額之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708,466 及$389,716；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4,279 及$24,357。前述估列情形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 16%及 1%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1 年度員

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民國 101 年度實際配發員工股票股利之股數為 4,186 仟股，該股數之計算基礎係按考慮除權息後之價格 76.93 元計算。

6. 期後事項：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惟此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民國 103 年股東會決議。相關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78,203	
股票股利	34,336	$ 0.05
現金股利	3,158,919	4.60
合計	$ 3,571,458	

7.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1 日及 101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4,424		$ 415,637	
特別盈餘公積	1,024,085		-	
股票股利	67,578	$ 0.10	225,555	$ 0.35
現金股利	2,770,691	4.10	2,577,774	4.00
	$ 4,246,778		$ 3,218,966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其他權益項目

	102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849,885)	($ 645,897)	($ 1,495,782)
評價調整-集團	990,061	-	990,061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	802,625	802,625
-關聯企業	-	10,836	10,836
12月31日	$ 140,176	$ 167,564	$ 307,740

	101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241,046	$ -	$ 241,046
評價調整	(1,090,931)	-	(1,090,931)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	(637,942)	(637,942)
-關聯企業	-	(7,955)	(7,955)
12月31日	($ 849,885)	($ 645,897)	($ 1,495,782)

(二十)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收入	$ 74,388,621	$ 67,350,529
其他營業收入	150,527	159,122
合計	$ 74,539,148	$ 67,509,651

(二十一)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收入	$ 1,749	$ 428
利息收入	32,950	36,506
股利收入	153,962	158,589
什項收入	252,199	114,328
合計	$ 440,860	$ 309,851

(二十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金融資產與負債之淨利益	$ 402,696	$ 27,036
壞帳回升利益	42,637	-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29,017)	56,4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1,778)	6,052
處分投資利益	591,139	742,396
減損損失	(20,556)	(53,239)
訴訟賠償損失	(324,176)	-
什項支出	(12,038)	(26,359)
合計	$ 338,907	$ 752,377

(二十三)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6,566,702	$ 3,485,778	$ 10,052,4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324,950	354,986	1,679,936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501	70,099	71,600
	$ 7,893,153	$ 3,910,863	$ 11,804,016

	101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5,618,356	$ 2,840,234	$ 8,458,5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840,872	387,887	1,228,75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997	68,059	70,056
	$ 6,461,225	$ 3,296,180	$ 9,757,405

(二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6,039,315	$ 3,136,501	$ 9,175,816
勞健保費用	85,666	133,415	219,081
退休金費用	316,253	116,794	433,047
其他用人費用	125,468	99,068	224,536
	$ 6,566,702	$ 3,485,778	$ 10,052,480

	101年度		
	成本	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5,290,076	$ 2,397,803	$ 7,687,879
勞健保費用	94,351	115,806	210,157
退休金費用	163,370	237,455	400,825
其他用人費用	70,559	89,170	159,729
	$ 5,618,356	$ 2,840,234	$ 8,458,590

(二十五)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09,318	$ 127,97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23,848)	-
	$ 85,470	$ 127,974

(二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894,743	$ 879,69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7,455	1,695
當期所得稅總額	912,198	881,38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58,919)	(98,354)
所得稅費用	$ 853,279	$ 783,033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893,903	$ 943,574
按法令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67,183)	(169,246)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7,010	-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2,094	7,01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7,455	1,69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113,013
所得稅費用	$ 853,279	$ 783,033

3.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9,705	($ 11,620)	$ 8,085
未實現銷貨毛利	1,469	(1,690)	(221)
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13,162	4,238	17,400
呆帳費用超限數	1,518	(93)	1,425
未實際支付應付費用	66,246	(20,274)	45,972
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	12,663	12,663
未實現補助收入	36,307	19,255	55,562
訴訟賠償準備	-	55,110	55,110
減損損失	6,035	1,974	8,009
其他	10,799	8,859	19,658
虧損扣抵	2,094	(2,094)	-
投資抵減	7,010	(7,010)	-
合計	$ 164,344	$ 59,318	$ 223,6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21,756	$ -	$ 21,756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2,205	-	12,205
固定資產財稅差	2,451	399	2,850
合計	$ 36,412	$ 399	$ 36,811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325	$ 14,380	$ 19,705
未實現銷貨毛利	1,688	(219)	1,469
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4,920	8,242	13,162
呆帳費用超限數	1,427	91	1,518
未實際支付應付費用	30,792	35,454	66,246
未實現補助收入	-	36,307	36,307
減損損失	-	6,035	6,035
其他	12,802	(2,004)	10,798
虧損扣抵	9,104	(7,010)	2,094
投資抵減	-	7,010	7,010
合計	$ 66,057	$ 98,287	$ 164,3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21,756	$ -	$ 21,756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2,205	-	12,205
固定資產財稅差	2,519	(68)	2,451
小計	$ 36,480	($ 68)	$ 36,412

4.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依據產業創新條例及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均為$0。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相關金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16,185	$ 9,175	102年度

101年1月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4,117	$ 4,117	102年度

5.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度	$ 7,496	$ 7,496	$ 7,496	108年度
99年度	3,022	3,022	3,022	109年度
102年度	524	524	524	112年度

10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5年度	$ 89,189	$ 89,189	$ 76,871	105年度
98年度	10,111	10,111	10,111	108年度
99年度	3,022	3,022	3,022	109年度
100年度	3,881	3,881	3,881	110年度

101年1月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5年度	$ 67,592	$ 67,214	$ 13,661	105年度
98年度	16,699	9,336	9,336	108年度
99年度	3,022	3,022	3,022	109年度
100年度	3,881	3,881	3,881	110年度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68,809	$ 105,098	$ 84,063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8.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6年度以前	$ 17,867	$ 17,867	$ 17,867
87年度以後			
已加徵未分配盈餘10%	3,127,799	3,561,270	2,639,617
未加徵未分配盈餘10%	3,782,029	3,831,428	4,156,369
合計	$ 6,927,695	$ 7,410,565	$ 6,813,853

9.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459,729、$399,161及$425,119。如分配本年度盈餘加計應納稅額後產生可扣抵稅額計算，其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為6.64%。

10.本公司分配民國101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實際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分別為8.72%及10.49%。

(二十七)每股盈餘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782,029	648,360	$ 5.83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2,02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782,029	660,384	$ 5.73

	10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831,428	642,069	$ 5.97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2,77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831,428	654,845	$ 5.85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

(二十八)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2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 3,285,59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1,01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7,657)
本期支付現金	$ 3,258,951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305,471	$ 192,380

上開銷貨予關係人之經銷價格係依一般銷售條件辦理，並給予合理之數量、價格折讓，收款期間原則上為60~90天，惟視各關係企業資金情形給予展期。

2.進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 558,708	$ 669,192
-其他關係人	1,829,132	1,911,678
	$ 2,387,840	$ 2,580,870

上述向關係人進貨係依時價，並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3.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118,407	$ 92,173	$ 55,492

4.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聯企業	$ 76,541	$ 119,177	$ 74,166
-其他關係人	494,147	561,431	335,347
	$ 570,688	$ 680,608	$ 409,513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84,981	$ 302,069
退職後福利	2,167	1,821
	$ 387,148	$ 303,890

八、質押之資產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2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1年12月31日	擔保之用途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15,460	$ 13,895	海關關稅保證
活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1,222	650	稅捐及社保等保證
土地使用權（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2,656	短期借款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59,824	77,561	廠房押金等
	$ 76,506	$ 94,762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1年1月1日	擔保之性質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14,758	海關關稅保證、假扣押擔保金及銀行借款
活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1,607	稅捐及社保等保證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71,749	廠房押金等
	$ 88,114	

(二)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有康公司及高效公司分別以持有本公司股票(表列「庫藏股票」)10,000,000股及12,600,000股質押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Comarco, Inc.(以下簡稱Comarco)向群光電能訂購90W NB Adapter，截至民國99年3月間Comarco尚有貨款美金1,153仟元未給付及庫存損失美金550仟元，群光電能分別於民國100年4月及101年6月在美國加州橘郡Superior Court起訴請求Comarco給付上述金額,合計美金1,703仟元,Comarco則於民國100年5月就本案件向群光電能提起反訴，主張因群光電能所供應之產品有瑕疵導致回收，並向群光電能請求賠償因此所受之損害計美金4,900仟元，並於民國102年4月追加請求賠償金額至美金15,000仟元。民國102年9月，Comarco依其所聘請的損害賠償

專家之認定，將請求金額再提高為美金24,734仟元，前揭請求金額均為Comarco於取證程序中之單方面主張。前述訴訟已於民國103年2月5日由美國陪審團作出判決：Comarco應給付積欠貨款美金1,153仟元予群光電能；另群光電能應給付賠償美金10,880仟元予Comarco。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群光電能已針對前述可能發生之賠償款提列相關損失及負債準備，金額為$324,176(未減除呆帳損失準備迴轉利益$35,537)。

2. 民國101年1月份美商Dell Products(Manufacturing) Limited(以下簡稱Dell)公司向愛爾蘭高等法院提出聲請將群光電能列為共同被告。緣因該案原告(Thomas McDonagh & Sons)主張疑似使用Dell公司客戶（即愛爾蘭商ICI Dulux Paint Limited(以下簡稱ICI)）所生產的塗料混合機（內含使用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高效公司)生產之電源供應器之Dell公司桌上型電腦）失火導致廠房受損，乃向愛爾蘭高等法院起訴請求損害賠償歐元1,273仟元，復於訴訟進行中，ICI公司聲請將Dell公司納為共同被告，而Dell公司於被納為共同被告後，因群光電能受讓高效公司電源供應器事業而承受其與Dell間因契約所生之權利義務關係，亦聲請法院將群光電能納為共同被告。目前已繫屬於法院，但尚未進入證據揭露程序，惟本案產品業已投保產品責任險，本案後續訴訟與和解事宜將由保險公司負責處理。本案若於裁判前達成和解，則群光電能將就和解金額負擔賠償責任；若無法達成和解，則將視法院判決而定。若法院判決火災肇因於群光電能產品，則群光電能恐須就原告所受損失進行賠償，惟本案相關賠償金額皆可由群光電能之產品責任保險負擔，故並無提列相關損失準備。

另Dell針對上述訴訟案，另向美國德州Williamson郡地方法院對本公司、高效公司及CPUS提起確認之訴，確認依其與高效公司於西元1995年所簽署之Master Purchase Agreement規定，主張本公司、高效公司及CPUS應賠償該公司因愛爾蘭訴訟所受之所有損失及因愛爾蘭訴訟與本案訴訟所支出之律師費用。本公司、高效公司及CPUS已委請律師應訴。

(二)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購置原料、消耗性零件等，已開出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約為$65,013。
2.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向銀行貸款、遠期外匯買賣、出口押匯及應收帳款出售而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約為$33,307,951。
3. 本公司為配合公司長期營運所需而新建之公司總部大樓總工程預算案，於民國102年3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總金額約為$2,700,000，相關工程業依整體工程時程規畫陸續發包，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約$1,668,071。
4. 茂瑞、東莞好而優與當地人民政府簽訂補充協議，因向人民政府租賃土地需支付管理費及外匯補差費用約為每年$30,176，協議有效期間自民國87年8月至131年8月止。
5. 營業租賃協議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展達公司、群光電能、有康公司、

茂瑞、東莞好而優、CAI、CEG、群電蘇州、廣盛南昌、CPHK及CPUS因承租辦公室及土地等，未來應支付租金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101,829	$ 97,124	$ 91,70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91,746	204,336	204,693
超過5年	318,238	405,775	397,514
	$ 511,813	$ 707,235	$ 693,90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請詳附註六(十八)6.說明民國102年度盈餘分派案。

(二)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月與玉山商業銀行等保證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本公司償還銀行民國100年聯貸暨充實營收成長所需之中期營運週轉金，合約期間為五年，授信總額度計$5,000,000。

(三)有關Comarco案件之期後事項，請詳附註九(一)1.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並為股東提供報酬。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利率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本集團運用本期外匯合約、匯率交換等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公平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波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2年度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敏感度分析 損益影響	敏感度分析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451,908	29.7950	$13,464,599	1%	$ 134,646	-
美金：人民幣	USD 84,491	6.0596	2,517,409	1%	25,174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87,175	29.7950	$ 2,597,379	1%	$ 25,974	-
美金：人民幣	USD 431,139	6.0596	12,845,787	1%	128,458	-

	101年12月31日			101年度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敏感度分析 損益影響	敏感度分析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422,170	29.0400	$12,259,817	1%	$ 122,598	-
美金：人民幣	USD 70,073	6.2896	2,034,920	1%	20,349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103,780	29.0400	$ 3,013,771	1%	$ 30,138	-
美金：人民幣	USD 255,065	6.2896	7,407,088	1%	74,071	-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302,305	30.2700	$9,150,772
美金：人民幣	USD 92,754	6.3009	2,807,66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86,797	30.2700	$2,627,345
美金：人民幣	USD 270,198	6.3009	8,178,893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2及101年度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58,927及$42,516。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款。按採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可被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計價。

於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若借款利率增加0.25%，在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之利息費用影響數分別為$5,945及$17,505。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B.於民國102及101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

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信用品質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群組一	$ 10,705,237	$ 11,714,867	$ 11,448,687
群組二	7,213,408	5,037,663	2,412,875
	$ 17,918,645	$ 16,752,530	$ 13,861,562

註：

群組一：屬營運規模較大，經評估信用等級優良之低風險客戶。

群組二：其他一般風險客戶。

D.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364,726	$ 198,209	$ 239,654
31-120天	151,350	218,920	238,789
121-215天	6,837	10,234	351
216天以上	2	-	-
	$ 522,915	$ 427,363	$ 478,794

E.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應收帳款之個別分析如下：

(1)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15,458、$155,299及$147,352。

(2)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102年	101年
1月1日	$ 155,299	$ 147,352
本期(迴轉)提列減損損失	(42,637)	7,296
匯率影響數	2,796	651
12月31日	$ 115,458	$ 155,299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697,601	$ -
應付票據	15,624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6,602,208	-
其他應付款	6,044,149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46,925	955,62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703,897	$ -
應付票據	11,933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4,717,145	-
其他應付款	4,691,747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4,940,16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4,122,175	$ -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0	-
應付票據	2,464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668,453	-
其他應付款	4,281,148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834,580	2,205,440

衍生金融負債：

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本集團操作之衍生金融負債皆為1年內到期。

(三)公允價值估計

1.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及商品交換合約	$ -	$ 107,789	$ -	$ 107,789
匯率交換合約	-	1,669	-	1,669
期貨合約	-	-	7,554	7,5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538,044	354,649	-	5,892,693
合計	$ 5,538,044	$ 464,107	$ 7,554	$ 6,009,705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匯率交換合約	$ -	$ 11,986	$ -	$ 11,986

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及商品交換合約	$ -	$ 19,279	$ -	$ 19,279
匯率交換合約	-	8,133	-	8,133
期貨合約	-	-	7,363	7,3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655,276	456,353	-	4,111,629
債務證券	140,000	-	-	140,000
合計	$ 3,795,276	$ 483,765	$ 7,363	$ 4,286,404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2	$ -	$ 2
匯率交換合約	-	21	-	21
合計	$ -	$ 23	$ -	$ 23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及商品交換合約	$ -	$ 44,016	$ -	$ 44,016
匯率交換	-	7,575	-	7,575
期貨合約	-	-	7,675	7,6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4,636,414	984,293	-	5,620,707
債務證券	444,294	-	-	444,294
合計	$ 5,080,708	$ 1,035,884	$ 7,675	$ 6,124,267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097	$ -	$ 1,097
匯率交換	-	783	-	783
合計	$ -	$ 1,880	$ -	$ 1,880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2)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3)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四）	期末餘額（註五）	期末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註三）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一）	備註
0	本公司	群晶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500,000	$ 200,000	$ 72,000	1.50%	2	$ -	營運週轉	$ -	無	無	$6,302,370	$8,403,160	-
0	本公司	廣盛公司	"	"	1,200,000	500,000	74,000	1.50%	2	-	"	-	無	無	$6,302,370	8,403,160	-
0	本公司	有康公司	"	"	2,300,000	1,100,000	755,100	1.50%	2	-	"	-	無	無	$6,302,370	8,403,160	-
1	COI	本公司	"	"	3,132,675	2,085,650	1,470,979	1.50%	2	-	"	-	無	無	US$185,942	US$185,942	-
					(USD 105,000)	(USD 70,000)	(USD 49,370)										
1	COI	CGI	"	"	2,386,800	1,489,750	968,338	1.50%~1.70%	2	-	"	-	無	無	$6,302,370	$8,403,160	-
					(USD 80,000)	(USD 50,000)	(USD 32,500)										
1	COI	群光蘇州	"	"	537,030	268,155	268,155	1.50%	2	-	"	-	無	無	$6,302,370	$8,403,160	-
					(USD 18,000)	(USD 9,000)	(USD 9,000)										
1	COI	CET	"	"	30,025	29,795	15,791	1.50%	2	-	"	-	無	無	US$185,942	US$185,942	-
					(USD 1,000)	(USD 1,000)	(USD 530)										
1	COI	廣茂公司	"	"	361,559	187,709	187,709	1.50%~1.70%	2	-	"	-	無	無	$6,302,370	$8,403,160	-
					(USD 12,300)	(USD 6,300)	(USD 6,300)										
1	COI	群光重慶	"	"	1,028,825	595,900	357,540	1.50%	2	-	"	-	無	無	$6,302,370	$8,403,160	-
					(USD 35,000)	(USD 20,000)	(USD 12,000)										
1	COI	Real Young	"	"	120,100	119,180	119,180	1.50%	2	-	"	-	無	無	$6,302,370	$8,403,160	-
					(USD 4,000)	(USD 4,000)	(USD 4,000)										
2	Mao-Feng	CGI	"	"	281,105	238,360	190,688	1.50%	2	-	"	-	無	無	$6,302,370	$8,403,160	-
					(USD 9,500)	(USD 8,000)	(USD 6,400)										
3	群光蘇州	茂群	"	"	196,680	196,680	196,680	7.00%	2	-	"	-	無	無	RMB530,602	RMB530,602	-
					(RMB 40,000)	(RMB 40,000)	(RMB 40,000)										
3	群光蘇州	群光重慶	"	"	295,020	295,020	98,340	4.20%	2	-	"	-	無	無	$6,302,370	$8,403,160	-
					(RMB 60,000)	(RMB 60,000)	(RMB 20,000)										
4	佳威公司	好而優	"	"	30,025	29,795	29,795	-	2	-	"	-	無	無	US$ 3,143	US$ 3,143	-
					(USD 1,000)	(USD 1,000)	(USD 1,000)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四）	期末餘額（註五）	期末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註三）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一）	備註
4	佳威公司	東莞好而優	"	"	$ 45,038 (USD 1,500)	$ 44,693 (USD 1,500)	$ 44,693 (USD 1,500)	-	2	$ -	"	-	無	無	US$ 3,143	US$ 3,143	-
5	好而優香港	好而優	"	"	21,888 (USD 729)	21,721 (USD 729)	21,721 (USD 729)	-	2	-	"	-	無	無	US$ 1,186	US$ 1,186	-
5	好而優香港	東莞好而優	"	"	9,008 (USD 300)	8,939 (USD 300)	8,939 (USD 300)	-	2	-	"	-	無	無	US$ 1,186	US$ 1,186	-
6	高效公司	廣盛公司	"	"	280,000	140,000	139,000	1.50%	2	-	"	-	無	無	$ 546,000	$ 546,000	-
7	HOI	CGI	"	"	1,766,844 (USD 59,300)	1,766,844 (USD 59,300)	1,674,479 (USD 56,200)	1.35%~1.70%	2	-	"	-	無	無	$6,302,370	$8,403,160	-
7	HOI	RealYoung	"	"	95,344 (USD 3,200)	95,344 (USD 3,200)	95,344 (USD 3,200)	1.35%~1.70%	2	-	"	-	無	無	$6,302,370	$8,403,160	-
7	HOI	高效公司	"	"	750,625 (USD 25,000)	744,875 (USD 25,000)	741,896 (USD 24,900)	1.50%	2	-	"	-	無	無	US$ 33,746	US$ 33,746	-
8	展達公司	Systemax	"	"	119,660 (USD 4,000)	59,590 (USD 2,000)	-	1.20%	2	-	"	-	無	無	$ 210,402	$ 210,402	-
9	群光東莞	群光重慶	"	"	295,020 (RMB 30,000)	295,020 (RMB 60,000)	54,087 (RMB 11,000)	1.31%	2	-	"	-	無	無	$6,302,370	$8,403,160	-
10	好而優薩摩亞	好而優	"	"	36,030 (USD 1,200)	35,754 (USD 1,200)	19,635 (USD 659)	-	2	-	"	-	無	無	US$ 2,468	US$ 2,468	-
11	高效東莞	群電重慶	"	"	304,737 (RMB 62,600)	181,929 (RMB 37,000)	98,340 (RMB 20,000)	1.6774%	2	-	"	-	無	無	RMB 69,665	RMB 69,665	-
12	群電蘇州	群電重慶	"	"	244,700 (RMB 50,000)	122,925 (RMB 25,000)	122,925 (RMB 25,000)	1.6774%	2	-	"	-	無	無	RMB 72,571	RMB 72,571	-
13	CPI	群電重慶	"	"	357,540 (USD 12,000)	357,540 (USD 12,000)	-	-	1	3,554,056	"	-	無	無	$1,800,548	$2,400,731	-
13	CPI	CPUS	"	"	148,975 (USD 5,000)	148,975 (USD 5,000)	144,804 (USD 4,860)	1.60%	2	-	"	-	無	無	$1,800,548	$2,400,731	-
13	CPI	CPHK	"	"	1,057,723 (USD 35,500)	1,057,723 (USD 35,500)	1,048,784 (USD 35,200)	1.60%	2	-	"	-	無	無	$1,800,548	$2,400,731	-

註一：本公司資金可貸放額度，以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為限，且

1.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 30%為限，亦不得逾與本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

2.對單一企業因短期融通資金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本公司淨值 30%為限。

3.融通資金之期限不得逾一年。

註二：子公司資金可貸放額度，以總額不超過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且

1.以短期融通資金為目的之可貸放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 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短期融通資金所為之貸放額度亦以不逾子公司淨值 40%為限 ；

2.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以不逾子公司淨值 50%為限，亦不得逾與該子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中孰高者。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可貸放額度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40%為限，資

金貸與期間不得逾三年。

4.子公司群光電能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貸放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群光電能淨值 40%為限，對單一企業因業務往來所為之貸放額度亦以不逾子公司群光電能淨值 30%為限，或貸與企業最近一年內實際近銷貨金額中孰高者；對單一企業所為之貸放額度不得逾子公司群光電能淨值 30%。

5.除第三點情形外，融通資金期限不得逾一年。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如下：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係累計當年度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五：係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備註
			(註一)							(註二、三)	(註四)	
0	本公司	好而優	1	$ 5,251,975	$ 60,000	$ 30,000	$ 30,000	$ -	0.14%	$10,503,950	1	-
0	本公司	CEZ	1	5,251,975	476,720 (USD 16,000)	476,720 (USD 16,000)	170,754 (EUR 4,154)	-	2.27%	10,503,950	1	-
0	本公司	群光蘇州	1	5,251,975	1,396,835 (USD 46,600)	357,540 (USD 12,000)	297,950 (USD 10,000)	-	1.70%	10,503,950	3	-
0	本公司	群光電能	1	5,251,975	12,010	12,010	12,010	-	0.06%	10,503,950	1	-
0	本公司	群光重慶	1	5,251,975	540,450 (USD 18,000)	238,360 (USD 8,000)	238,360 (USD 8,000)	-	1.13%		3	-
1	群光電能	CPI	3	2,352,717	300,250 (USD 10,000)	148,975 (USD 5,000)	148,975	-	2.48%	2,940,896	1	-
1	群光電能	CPHK	3	2,352,717	2,183,795 (USD 73,000)	1,072,620 (USD 36,000)	-	-	17.87%	2,940,896	1	-
1	群光電能	群電重慶	3	2,352,717	450,375 (USD 15,000)	297,950 (USD 10,000)	-	-	4.96%	2,940,896	3	-

註一：依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所為背書保證之對象如下：

1.本公司與子公司相互間。

2.子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相互間。

3.子公司為其子公司。

4.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相互間。

5 直接及間接對本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二：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總背書保證限額度 50%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總背書保證額度 50%為限，且

1.因業務往來關係所從事背書保證，除前項所述限制之外，對單一企業背書金額亦不得逾該單一企業與保證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

2.本公司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公司辦理背書保證，除前項所述限制外，合計對其背書保證金額亦不得逾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註三：子公司群光電能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其淨值 49%，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總背書保證額度 80%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

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50%，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總背書保證額度50%為限，且

1.因業務往來關係所從事背書保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亦不得逾該單一企業與保證公司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

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相互間所為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10%，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相互間所為之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3.本公司或子公司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公司辦理背書保證，除前述各項限制外，合計對其背書保證金額亦不得逾其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註四：依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所為背書保證之對象如下：

1.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2.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3.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期末				
持有之公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備註
本公司	股票	藍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董事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3,666,608	$ 1,974,929	4.45%	$ 1,974,929	-
本公司	股票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8,107,073	203,705	14.50%	203,705	-
本公司	股票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	500,000	23,425	0.12%	23,425	-
本公司	股票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	"	7,885,000	143,507	0.23%	143,507	-
本公司	股票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	758,697	160,844	0.76%	160,844	-
本公司	股票	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0	86,750	3.03%	86,750	-
本公司	股票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	"	"	414,000	34,776	0.10%	34,776	-
本公司	股票	中國人造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	"	2,850,000	35,910	0.20%	35,910	-
本公司	私募股票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568,443	240,833	6.38%	240,833	-
本公司	股票	參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125	131	2.35%	-	-
本公司	股票	參實二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0	30,000	8.21%	-	-
本公司	股票	鑫寶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15,000	3,150	0	-	-
本公司	股票	旭曜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	"	93,000	-	0.40%	-	-
本公司	股票	台灣文創一號股份有限公司	"	"	1,600,000	16,000	5.78%	-	-
本公司	特別股	東博資本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0	100,000	9.14%	-	-
本公司	股票	普迅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0	100,000	23.52%	-	註4
本公司	股票	琉明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光電能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753,413	-	4.71%	-	-
群光電能	股票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0,550	0.07%	20,550	-
群光電能	股票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	19,780	0.04%	19,780	-
群光電能	股票	安成國際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	3,155	0.01%	3,155	-
群光電能	股票	矽力杰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	3,435	0.02%	3,435	-

					期末				
持有之公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備註
群光電能	股票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0,000	$ 55,120	0.26%	$ 55,120	-
群光電能	股票	中國人造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	"	2,250,000	28,350	0.16%	28,350	-
群光電能	股票	藍天公司	同一董事長	"	4,538,000	292,247	0.65%	292,247	-
群光電能	私募股票	新世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699,899	112,838	2.99%	112,838	-
群光電能	股票	琉明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光電能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36,279	-	5.85%	-	-
高效公司	股票	藍天公司	同一董事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370,823	732,281	1.65%	732,281	-
高效公司	股票	群光電子	本公司	"	15,790,215	1,182,687	2.28%	1,182,687	註2
有康公司	股票	群光電子	"	"	20,652,792	1,546,894	3.01%	1,546,894	註3
有康公司	股票	藍天公司	同一董事長	"	8,353,000	537,933	1.21%	537,933	-
COI	股票	藍天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207,000	399,731	0.90%	399,731	-
COI	股票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	617,722	130,957	0.62%	130,957	-
COI	股票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	"	9,012,000	85,341	0.30%	85,341	-
COI	股票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	"	20,000	738	0.00%	738	-
COI	股票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218,000	104,162	0.12%	104,162	-
COI	股票	新晨中國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	"	1,167,000	23,324	0.09%	23,324	-
COI	股票	Merrimack Pharmacenticals, Inc.	"	"	496,594	78,863	0.49%	78,863	-
COI	股票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70	99,960	0.00%	99,960	-
COI	股票	淳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4,210,000	47,363	3.37%	47,363	-
CGI	受益憑證	國泰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無	"	650,000	31,828	0.01%	31,828	-
CPI	股票	中國安芯控股有限公司	"	"	4,836,000	45,781	0.16%	45,781	-
CPI	股票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	1,492,000	88,437	0.04%	88,437	-
CPI	股票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260,800	22,303	0.01%	22,303	-
CPI	股票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	"	580	22,559	0.00%	22,559	-
好而優	股票	富強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4,832	978	0.06%	978	-
廣盛公司	股票	鋐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140,000	209,278	20.62%	209,278	註4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質押 12,600,000 股供短期借款。

註 3：質押 10,000,000 股供短期借款。

註 4：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公司股權雖達 20%以上，惟經評估並未具重大影響。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仟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1)	關係(註1)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註2)	股數(註3)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註2)
本公司	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729	$ 296,840	759	$ 151,695	1,729	$ 324,955	$ 296,840	$ 28,115	759	$ 151,695
本公司	群光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外部人及外部法人	無	202,056	1,504,745	878	-	27,713	1,085,122	206,337(註4)	(註4)	175,221	1,298,408
HOI	TPK Holding Co., Lt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700	153,628	-	-	1,700	637,910	153,628	484,282	-	-
COI	藍天公司	"	-	-	-	-	6,207	377,873	-	-	-	-	6,207	377,873

註1：有價證券帳列採權益法之投資者，需填寫該二欄，餘者免填。
註2：係帳面成本金額，未考慮評價調整。
註3：含本公司取得被投資公司所發放之股票股利。
註4：本公司處分群光電能8.12%股權，並未導致喪失控制，依規定處分價款與帳面成本之差額(金額為$878,785)，減除以往年度評價調整(金額為$207,659)及減除轉列之相關其他權益項目(金額為$27,716)，應作為本公司資本公積之增加數(金額為$643,410)。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群光重慶	房屋及建築	民國102年6月30日	$497,188	$477,003	非關係人	無	-	-	-	-	市場價格	公司營運	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註三)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例	備註
本公司	群光東莞	COI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 13,899,409	52	30~60天	(註一)	30~60天	($ 9,337,423)	84	-
本公司	群光蘇州	Mao-Feng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7,127,962	27	30~60天	(註一)	30~60天	(1,457,074)	13	-
本公司	茂瑞	Real Young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3,689,394	14	30~60天	(註一)	30~60天	(49,971)	-	-
群光東莞	本公司	持有COI母公司股權之母公司	銷貨	(13,899,409)	84	30~60天	(註二)	30~60天	9,337,423	98	-
群光蘇州	本公司	持有COI母公司股權之母公司	銷貨	(7,127,962)	35	30~60天	(註二)	30~60天	1,457,074	27	-
茂瑞	本公司	持有COI母公司股權之母公司	銷貨	(3,689,394)	73	30~60天	(註二)	30~60天	49,971	1	-
CPI	群光電能	聯屬公司	銷貨	(21,491,779)	93	45天	(註二)	45天	3,618,853	79	-
群光電能	CPI	聯屬公司	進貨	21,491,779	100	45天	(註一)	45天	(3,618,853)	100	-
群光電能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銷貨	(112,252)	0	90天	(註二)	90天	4,570	0	-
群光東莞	群光電能	聯屬公司	進貨	112,252	1	90天	(註一)	90天	(4,570)	0	-
高效東莞	CPI	聯屬公司	銷貨	(10,561,779)	100	45天	(註二)	45天	1,172,691	62	-
CPI	高效東莞	聯屬公司	進貨	10,561,779	46	45天	(註一)	45天	(1,172,691)	21	-
CPI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銷貨	(595,932)	3	45天	(註二)	45天	-	-	-
群電蘇州	CPI	聯屬公司	進貨	595,932	9	45天	(註一)	45天	-	-	-
CPI	高效東莞	聯屬公司	銷貨	(565,058)	2	45天	(註二)	45天	-	-	-
高效東莞	CPI	聯屬公司	進貨	565,058	62	45天	(註一)	45天	-	-	-
群電蘇州	CPI	聯屬公司	銷貨	(7,158,933)	89	45天	(註二)	45天	1,752,049	74	-
CPI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進貨	7,158,933	32	45天	(註一)	45天	(1,752,049)	31	-
廣盛南昌	CPI	聯屬公司	銷貨	(1,286,517)	97	45天	(註二)	45天	324,559	96	-
CPI	廣盛南昌	聯屬公司	進貨	1,286,517	6	45天	(註一)	45天	(324,559)	6	-
群電重慶	CPI	聯屬公司	銷貨	(3,554,056)	98	45天	(註二)	45天	655,119	87	-
CPI	群電重慶	聯屬公司	進貨	3,554,056	16	45天	(註一)	45天	(655,119)	12	-
CPI	茂瑞	聯屬公司	銷貨	(157,529)	1	90天	(註二)	90天	19,683	1	-
茂瑞	CPI	聯屬公司	進貨	157,529	3	90天	(註一)	90天	(19,683)	3	-
CGI	CAI	聯屬公司	銷貨	(1,141,253)	10	60~90天	(註二)	60~90天	371,730	15	-
CAI	CGI	聯屬公司	進貨	1,141,253	99	60~90天	(註一)	60~90天	(371,730)	100	-
CGI	CEZ	聯屬公司	銷貨	(1,050,104)	9	60~90天	(註二)	60~90天	199,397	15	-
CEZ	CGI	聯屬公司	進貨	1,050,104	98	60~90天	(註一)	60~90天	(199,397)	100	-
CGI	群光重慶	聯屬公司	銷貨	(360,693)	3	60~90天	(註二)	60~90天	9,285	-	-
群光重慶	CGI	聯屬公司	進貨	360,693	30	60~90天	(註一)	60~90天	(9,285)	3	-
群光東莞	CGI	聯屬公司	銷貨	(2,220,114)	13	60~90天	(註一)	60~90天	10,252	-	-
CGI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進貨	2,220,114	2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10,252)	-	-
茂瑞	CGI	聯屬公司	銷貨	(940,805)	19	60~90天	(註一)	60~90天	319,578	82	-
CGI	茂瑞	聯屬公司	進貨	940,805	9	60~90天	(註一)	60~90天	(319,578)	14	-
群光蘇州	CGI	聯屬公司	銷貨	(7,137,701)	35	60~90天	(註二)	60~90天	2,002,971	37	-
CGI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進貨	7,137,701	68	60~90天	(註一)	60~90天	(2,002,971)	85	-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註三）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例	備註
CGI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銷貨	($ 430,870)	4	60~90天	(註二)	60~90天	$ 142,084	79	-
群光東莞	CGI	聯屬公司	進貨	430,870	3	60~90天	(註一)	60~90天	(142,084)	6	-
群光蘇州	昆山勝方	其他關係人	進貨	466,873	2	60~90天	(註一)	60~90天	(107,577)	3	-
群光蘇州	新鉅	關聯企業	進貨	423,822	2	60~90天	(註一)	60~90天	(65,472)	2	-
Systemax	展達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513,099)	99	60~90天	(註二)	60~90天	98,375	88	-
展達公司	Systemax	聯屬公司	進貨	1,513,099	84	60~90天	(註一)	60~90天	(98,375)	51	-
展達蘇州	Systemax	聯屬公司	銷貨	(1,452,088)	96	60~90天	(註二)	60~90天	122,484	98	-
Systemax	展達蘇州	聯屬公司	進貨	1,452,088	99	60~90天	(註一)	60~90天	(122,484)	99	-
東莞好而優	好而優薩摩亞	聯屬公司	銷貨	(227,374)	98	60~90天	(註二)	60~90天	125,360	99	-
好而優薩摩亞	東莞好而優	聯屬公司	進貨	227,374	99	60~90天	(註一)	60~90天	(125,360)	58	-
好而優薩摩亞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銷貨	(181,444)	83	60~90天	(註二)	60~90天	70,730	78	-
群光東莞	好而優薩摩亞	聯屬公司	進貨	181,444	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70,730)	2	-
群光東莞	新鉅	關聯企業	進貨	132,194	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6,746)	-	-
茂瑞	金育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15,917	38	60~90天	(註一)	60~90天	(134,828)	88	-
群揚	金育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14,262	39	60~90天	(註一)	60~90天	(9,820)	10	-
群揚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銷貨	(268,654)	95	60~90天	(註二)	60~90天	89,254	91	-
群光蘇州	群揚	聯屬公司	進貨	268,654	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89,254)	2	-
Real Young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銷貨	(350,388)	98	60~90天	(註二)	60~90天	4,075	43	-
群光東莞	Real Young	聯屬公司	進貨	350,388	2	60~90天	(註一)	60~90天	(4,075)	-	-
茂瑞	Real Young	聯屬公司	銷貨	(354,798)	7	60~90天	(註二)	60~90天	-	-	-
Real Young	茂瑞	聯屬公司	進貨	354,798	100	60~90天	(註一)	60~90天	-	-	-
茂群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銷貨	(317,033)	96	60~90天	(註二)	60~90天	69,868	90	-
群光蘇州	茂群	聯屬公司	進貨	317,033	2	60~90天	(註一)	60~90天	(69,868)	2	-
群光蘇州	金育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48,061	1	60~90天	(註一)	60~90天	(50,122)	1	-
群光蘇州	淳祥	其他關係人	進貨	720,188	4	60~90天	(註一)	60~90天	(6,121)	-	-
群電蘇州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銷貨	(522,840)	6	60~90天	(註二)	60~90天	321,741	14	-
群光蘇州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進貨	522,840	3	60~90天	(註一)	60~90天	(321,741)	8	-
群光東莞	Mao-Feng	聯屬公司	銷貨	(102,356)	1	60~90天	(註二)	60~90天	22,220	-	-
Mao-Feng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進貨	102,356	95	60~90天	(註一)	60~90天	(22,220)	79	-
群光電能	凱博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57,765)	1	60天	(註二)	60天	103,372	1	-
群光電能	CPUS	聯屬公司	銷貨	(217,247)	1	90天	(註二)	90天	43,797	1	-
CPUS	群光電能	聯屬公司	進貨	217,247	100	90天	(註一)	90天	(43,797)	100	-
CPI	群電重慶	聯屬公司	銷貨	(200,564)	1	45天	(註二)	45天	-	-	-
群電重慶	CPI	聯屬公司	進貨	200,564	6	45天	(註一)	45天	-	-	-
群電蘇州	茂瑞	聯屬公司	銷貨	(142,221)	2	46天	(註二)	46天	72,753	3	-
茂瑞	群電蘇州	聯屬公司	進貨	142,221	3	47天	(註一)	47天	(72,753)	9	-

註一：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註二：按一般銷貨條件辦理，並給予合理之數量價格折讓。

註三：聯屬公司係指母子公司及兄弟公司。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人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應收帳款								
群光東莞	本公司	持有COI母公司股權之母公司	$ 9,337,423	1.66	$ -	-	$ -	$ -
群光蘇州	本公司	持有COI母公司股權之母公司	1,457,074	6.71	-	-	-	-
CPI	群光電能	聯屬公司	3,618,853	6.24	-	-	-	-
群電蘇州	CPI	聯屬公司	1,752,049	4.66	-	-	-	-
廣盛南昌	CPI	聯屬公司	324,559	4.09	-	-	-	-
群電重慶	CPI	聯屬公司	655,119	7.06	-	-	-	-
群光蘇州	CGI	聯屬公司	2,002,971	4.13	-	-	-	-
高效東莞	CPI	聯屬公司	1,172,691	10.99	-	-	-	-
CGI	CAI	聯屬公司	371,730	3.10	-	-	-	-
CGI	CEZ	聯屬公司	199,367	5.02	-	-	-	-
CGI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142,084	5.81	-	-	-	-
東莞好而優	好而優薩摩亞	聯屬公司	125,360	1.98	-	-	-	-
茂瑞	CGI	聯屬公司	319,578	3.69	-	-	-	-
群電蘇州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321,741	2.78	-	-	-	-
展達蘇州	Systemax	聯屬公司	122,484	8.30	-	-	-	-
群光電能	凱博	其他關係人	103,372	3.49	-	-	-	-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	有康公司	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	$ 757,952	-	$ -	-	$ -	$ -
COI	本公司	聯屬公司	1,524,142	-	-	-	-	-
Mao-Feng	本公司	聯屬公司	201,784	-	-	-	-	-
Mao-Feng	CGI	聯屬公司	103,980	-	-	-	-	-
COI	CGI	聯屬公司	976,926	-	-	-	-	-
COI	群光蘇州	聯屬公司	270,971	-	-	-	-	-
COI	Real Young	聯屬公司	122,244	-	-	-	-	-
COI	廣茂公司	聯屬公司	192,578	-	-	-	-	-
COI	群光重慶	聯屬公司	358,270	-	-	-	-	-
群光蘇州	茂群	聯屬公司	199,400	-	-	-	-	-
佳威	東莞好而優	聯屬公司	148,421	-	-	-	-	-
CGI	群光東莞	聯屬公司	6,393,144	-	-	-	-	-
HOI	CGI	聯屬公司	1,684,167	-	-	-	-	-
群電蘇州	群電重慶	聯屬公司	122,925	-	-	-	-	-
群光東莞	CGI	聯屬公司	147,447	-	-	-	-	-
CPI	CPUS	聯屬公司	144,804	-	-	-	-	-
CPI	CPHK	聯屬公司	1,048,784	-	-	-	-	-

(9)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於民國102年度與遠東銀行等簽訂遠期外匯、期貨和匯率交換合約，合約總金額為美金$1,826,376仟元，當期認列之淨利益為$402,696。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群光電子	有康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755,100	註5	1.48%
1	群光東莞	群光電子	2	銷貨收入	13,899,409	註4	18.65%
"	群光東莞	群光電子	2	應收帳款	9,337,423	註4	18.34%
"	群光東莞	CGI	3	銷貨收入	2,220,114	註4	2.98%
2	群光蘇州	群光電子	2	銷貨收入	7,127,962	註4	9.56%
"	群光蘇州	群光電子	2	應收帳款	1,457,076	註4	2.86%
"	群光蘇州	CGI	3	銷貨收入	7,137,701	註4	9.58%
"	群光蘇州	CGI	3	應收帳款	2,002,971	註4	3.94%
3	高效東莞	CPI	3	銷貨收入	10,561,779	註4	14.17%
"	高效東莞	CPI	3	應收帳款	1,172,691	註4	2.30%
4	CPI	群光電能	3	銷貨收入	21,491,779	註4	28.83%
"	CPI	群光電能	3	應收帳款	3,618,853	註4	7.11%
"	CPI	CPHK	3	其他應收款	1,048,784	註5	2.06%
5	COI	CEC	2	其他應收款	1,470,979	註5	2.89%
"	COI	CGI	3	其他應收款	968,338	註5	1.90%
6	CGI	CAI	3	銷貨收入	1,141,253	註4	1.53%
"	CGI	CEZ	3	銷貨收入	1,050,104	註4	1.41%
"	CGI	群光東莞	3	其他應收款	6,393,114	註6	12.56%
7	HOI	CGI	3	其他應收款	1,674,479	註5	3.29%
"	HOI	高效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41,896	註5	1.46%
8	群電蘇州	CPI	3	銷貨收入	7,158,933	註4	9.60%
"	群電蘇州	CPI	3	應收帳款	1,752,049	註4	3.44%
9	群電重慶	CPI	3	銷貨收入	3,554,056	註4	4.77%
"	群電重慶	CPI	3	應收帳款	655,119	註4	1.29%
10	群光電能	CPHK	3	背書保證	1,072,620	按公司政策辦理	2.11%
11	茂瑞	群光電子	2	銷貨收入	3,689,394	註4	4.95%
"	茂瑞	CGI	3	銷貨收入	940,805	註4	1.26%
12	廣盛南昌	CPI	3	銷貨收入	1,286,517	註4	1.73%
13	Systemax	展達公司	3	銷貨收入	1,513,099	註4	2.03%
14	展達蘇州	Systemax	3	銷貨收入	1,452,088	註4	1.9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並考量交易數量及市場狀況，其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註5：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情形，其交易條件依資金狀況收付。

註6：因關係人間之代墊貨款、款項及提供管理諮詢服務等產生之款項。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　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光電子	Chicony Overseas Inc.	P.O.BOX 3152, Road Town,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銷售電腦週邊零組件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 265,326	$ 265,326	1,000	100%	$ 13,905,798	$ 852,599	$ 847,635	子公司
	Chicony Elec. (Thailand) Co., Ltd.	82 Mu 4, Takhan Bangpakong, Chachoengsao 24130, Thailand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與銷售	33,920	33,920	322,427	15.27%	193	-	-	子公司
	有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一段82-5號9樓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與銷售	150,000	150,000	15,000,000	100%	437,645	182,130	98,760	子公司
	好而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25號2樓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銷售	212,139	212,139	15,076,445	50.25%	178,327	(7,377)	(3,977)	子公司
	Hipro Overseas (BVI) Inc.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之銷售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412,003	412,003	12,560,000	100%	2,513,651	539,032	539,032	子公司
	高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25號2樓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進出口貿易	2,330	2,330	4,660,000	100%	182,313	7,136	(56,963)	子公司
	展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興德路129號9樓	研究開發、製造、銷售數位用通訊設備	197,303	197,303	23,427,189	62.66%	328,723	94,603	59,723	子公司
	Chicony Global Inc.	Level 9F Main Office Tower, Financial Park, 87000 Labuan Ft. Malaysia	銷售電腦週邊零組件	33,027	33,027	1,000,000	100%	2,707,888	679,436	644,484	子公司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五股區五權五路2號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1,298,408	1,504,745	175,221,167	49.58%	2,971,603	802,447	453,541	子公司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外埔區甲后路667巷7號	光學儀器製造	114,099	299,755	1,267,767	1.25%	116,058	163,314	603	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有康公司	Real Young Elec. Co., Ltd.	P.O. Box 3152, Road Town,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電腦週邊設備及電子產品設計、製造、維修及進出口買賣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 41,490	$ 41,490	1,275,000	13.95%	50,290	24,592	-	孫公司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外埔區甲后路667巷7號	光學儀器製造	506,950	436,002	17,778,489	17.49%	608,545	163,314	-	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　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COI	Chicony America Inc.	53 Parker Irvine, CA 92618, U.S.A.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US$ 3,250	US$ 3,250	3,250,000	100%	$ 83,220	$ 5,883	$ -	孫公司
	Chicony Elec. GmbH	Oehleckerring 6B 22419 Hamburg, Germany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US$ 2,099	US$ 1,584	3,758	100%	10,194	(32,237)	-	孫公司
	Chicony America Group Inc.	53 Parker 2nd floor Irvine, CA 92618, U.S.A.	電子商務軟體服務	US$ 3,105	US$ 3,105	12,400,000	100%	(962)	(46)	-	孫公司
	Mao-Feng International Inc.	P.O.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British Virgin Island	(1)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US$ 2,294	US$ 2,294	2,294,000	100%	6,388,254	445,765	-	孫公司
	Chicony Elec. (Thailand) Co., Ltd.	82 Mu 4, Takhan Bangpakong, Chachoengsao 24130, Thailand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US$ 7,823	US$ 7,823	1,789,141	84.73%	32,057	-	-	孫公司
	Kuang Mao International Inc.	P.O. Box 217, Apia, Samoa	(1)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US$ 2,271	US$ 2,271	2,284,142	100%	(110,974)	(503)	-	孫公司
	Chicony Electronics CEZ s.r.o.	Tovarni 1553, 535 01 Prelouc, Czech Republic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US$ 7	US$ 7	-	100%	148,841	15,463	-	孫公司
	Global Faith Inc.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1)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US$ 2,392	US$ 2,392	2,310,000	60%	(139,725)	(78,596)	-	孫公司
	Real Young Elec. Co., Ltd.	P.O. Box 3152, Road Town,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電腦週邊設備及電子產品設計、製造、維修及進出口買賣 (2)從事海外企業購併、投資及管理	US$ 8,072	US$ 8,072	7,864,780	86.05%	318,484	24,592	-	孫公司
	Chicony Electronics Japan Co.,Ltd	4B Iwasaki., 3-11-15 Mizonzkuchi, Takatsu-ku, Kawasaki-shi, Kanagawa-Ken 2-3-0001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US$ 95	US$ 95	-	100%	5,672	1,064	-	孫公司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　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COI	HOLYU International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從事投資企業	US$ 2,424	US$ 2,424	2,423,921	16.72%	$ 64,345	($ 13,429)	$ -	孫公司
群光電能	Chicony Power Holdings Inc.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	US$ 10,000	US$ 10,000	10,000,000	100%	1,571,879	383,752	-	孫公司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外埔區甲后路667巷7號	光學儀器製造	$ 358,590	$ 294,350	2,762,779	2.72%	331,937	163,314	-	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CPH	Chicony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Marquee Place, Suite 300, 430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US$ 10,000	US$ 10,000	10,000,000	100%	1,641,889	383,792	-	孫公司
CPI	Chicony Power USA, Inc.	723 S.Casino Center Blvd.,2nd Floor Las Vegas U.S.A.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銷售	US$ 1,317	US$ 317	1,500,000	100%	13,191	(833)	-	孫公司
	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CPHK)	3RD Floor, NO.5 Science Park West Avenue, Shati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研發中心	HKD 85,800	HKD 85,800	46,800,000	100%	1,210,794	157,807	-	孫公司
Kuang Mao	天佳投資有限公司	Offshore Chan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US$ 2,493	US$ 2,493	310,423	29%	85,338	8,043	-	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高效公司	廣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100號8樓之1	一般投資業	$ 80,000	$ 80,000	8,000,000	100%	(2,775)	(49,805)	-	孫公司
	群晶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25號2樓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	$ 1,000	$ 1,000	100,000	100%	(71,612)	(1,272)	-	孫公司
	新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外埔區甲后路667巷7號	光學儀器製造	$ 127,694	$ 127,694	873,000	0.86%	134,288	163,314	-	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　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展達公司	Directmax International Ltd.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 91,803	$ 91,803	2,750,000	100%	($ 44,117)	$ 71,392	$ -	孫公司
Directmax	XAVi Overseas Ltd.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及轉投資業務及通訊產品銷售	US$ 2,500	US$ 2,500	2,500,000	100%	(36,137)	2,167	-	孫公司
	Systemax Development Ltd.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通訊產品之銷售	US$ 250	US$ 250	250,000	100%	(7,980)	69,225	-	孫公司
好而優	GUIDWAY GLOBAL LIMITED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	$ 1,746	$ 1,746	50,000	100%	232,998	(1,484)	-	孫公司
	HAD ERI IOU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Unit3, 12/F Wah Shing Centre, 11-13 Sheing Yip Street Kwun Tong	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	$ 45	$ 45	10,000	100%	94,212	(1,133)	-	孫公司
	HOLYU International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從事投資企業及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	$ 187,421	$ 187,421	6,497,308	44.81%	82,371	(13,429)	-	孫公司
佳威公司	HOLYU International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從事投資企業及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	US$ 3,603	US$ 3,603	3,602,500	24.84%	45,662	(13,429)	-	孫公司
好而優香港	HOLYU International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從事投資企業及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	US$ 1,603	US$ 1,603	1,602,500	11.05%	20,313	(13,429)	-	孫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註一)		匯出	收回				(註二)				(註一)
群光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 322,150	2	$ 317,555	$ -	$ -	$ 317,555	$ 315,328	100%	$ 315,328	(二)2	$ 2,448,000	$ -	2(1)
茂瑞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電子零配件、鍵盤及塑膠製品	277,530	2	236,374	-	-	236,374	25,434	100%	25,434	(二)2	617,759	-	2(2)
群光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672,440	2	329,424	-	-	329,424	405,664	100%	405,664	(二)2	6,521,330	-	2(3)
高效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相關電子產品生產及銷售	401,343	2	286,935	-	-	286,935	(43,341)	49.58%	(43,341)	(二)2	856,497	-	2(7)
群光電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239,442	2	194,245	-	-	194,245	187,316	49.58%	187,316	(二)2	892,233	-	2(7)
展達通訊(蘇州)有限公司	通訊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83,954	2	83,954	-	-	83,954	2,167	62.66%	2,167	(二)2	(33,228)	-	2(8)
東莞好而優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塑膠玩具、塑膠五金模具、塑膠外殼、五金電腦零配件	375,838	2	303,352	-	-	303,352	3,911	57.27%	3,911	(二)2	251,494	-	2(6)
蘇州茂群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子零配件、鍵盤及塑膠製品	124,911	2	93,661	-	-	93,661	(75,306)	60%	(75,306)	(二)2	(207,636)	-	2(4)
蘇州群揚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零配件及塑膠製品	4,804	2	-	-	-	-	(39,004)	60%	(39,004)	(二)2	(34,835)	-	2(4)
廣盛電子(南昌)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磁性元件、電路基板、鍵盤等)及變壓器	131,175	2	97,602	-	-	97,602	7,704	49.58%	7,944	(二)2	205,436	-	2(7)
昆山勝方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印刷電路板、感應器等之零件銷售與製造	146,759	2	-	-	-	-	11,841	29%	11,841	(二)3	133,219	-	2(5)
群光電能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高性能電源供應器、模組電源及變壓器)及LED照明設備	301,744	2	-	-	-	-	12,882	49.58%	12,882	(二)2	303,111	-	2(7)
群光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生產及銷售	435,788	2	-	-	-	-	38,879	100%	38,879	(二)2	466,070	-	2(1)
群光節能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節能技術諮詢、開發、轉讓及服務和能源管理，節能照明設備之銷售、安裝	44,379	2	-	-	-	-	2,484	49.58%	2,484	(二)2	45,742	-	2(7)
東莞群光電能貿易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及配套產品、LED照明設備、數碼產品、辦公用品、電腦及其配件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10,491	2	-	-	-	-	(54)	49.58%	(54)	(二)2	10,749	-	2(7)
重慶勝方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印刷電路板、感應器等之零件銷售與製造	4,832	2	-	-	-	-	-	29%	-	(一)	4,832	-	2(5)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三）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212,696	$ 2,377,760	$ 12,604,740
(USD 74,264仟元)	(USD 79,804仟元)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如後：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如下：

(1)Chicony Overseas Inc.

(2)Real Young Elec. Co., Ltd.

(3)Mao-Feng International Inc.

(4)Global Faith Inc.

(5)Kuang Mao International Inc.

(6)HOLYU International Co., Ltd.

(7)Chicony Power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CPHK)

(8)XAVi Overseas Ltd.

3.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3.其他。(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

註三：不含由子公司自行向主管機關申報之金額。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註十三(一)。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地區上，本集團目前著重於國內、亞洲、美洲及歐洲之事業。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調整後營運利益評估營運部門。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中央財務部門所管理。

(三)部門損益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2年度

	國內	亞洲	美洲	歐洲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54,715,446	$ 15,924,863	$ 2,521,930	$ 1,376,909	$ 74,539,148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1,317,804	64,759,280	23,960,262	-	90,037,346
部門收入	$ 56,033,250	$ 80,684,143	$ 26,482,192	$ 1,376,909	$ 164,576,494
部門利益（註1）	$ 2,475,744	$ 3,294,014	$ 205,850	($ 9,282)	$ 5,966,326
折舊及攤銷	($ 145,651)	($ 1,520,621)	($ 78,960)	($ 6,304)	($ 1,751,536)

民國101年度

	國內	亞洲	美洲	歐洲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46,264,221	$ 17,784,808	$ 1,745,947	$ 1,714,675	$ 67,509,65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1,341,067	55,998,926	23,274,744	-	80,614,737
部門收入	$ 47,605,288	$ 73,783,734	$ 25,020,691	$ 1,714,675	$ 148,124,388
部門利益（註1）	$ 2,303,537	$ 3,214,793	($ 287,373)	$ 96,395	$ 5,327,352
折舊及攤銷	($ 177,333)	($ 1,003,539)	($ 113,319)	($ 4,624)	($ 1,298,815)

註1：係未考量折舊、攤銷、調整及沖銷之部門利益。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民國102年度	民國101年度
應報導營業部門利益	$ 5,966,326	$ 5,327,352
折舊	(1,679,936)	(1,228,759)
攤銷	(71,600)	(70,056)
調整及沖銷	37,939	(18,331)
營業利益	$ 4,252,729	$ 4,010,206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出售電腦週邊設備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收入金額明細如下：

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電腦週邊設備產品	$ 43,492,152	$ 41,312,747
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	28,253,975	22,220,398
其他	2,793,021	3,976,506
合計	$ 74,539,148	$ 67,509,651

(六)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國內	$ 54,715,446	$ 2,499,962	$ 46,264,221	$ 2,329,721
亞洲	15,924,863	10,283,371	17,784,808	8,403,170
美洲	2,521,930	313,588	1,745,947	230,406
歐洲	1,376,909	12,071	1,714,675	22,615
合計	$ 74,539,148	$ 13,108,992	$ 67,509,651	$ 10,985,912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收款地區為計算基礎。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重要客戶資訊

占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10%以上之客戶明細：

	102年度		
	銷售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銷售部門
甲公司	$ 8,857,867	12%	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營運部門

	101年度		
	銷售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銷售部門
甲公司	$ 3,157,852	5%	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其他營運部門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集團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已交割之之負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 認定成本

本集團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4. 員工福利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5.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6. 複合金融工具

於轉換日負債組成部分已不再流通在外之複合金融工具，本集團選擇無須區分為單獨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7.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集團於轉換日選擇將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借款成本

本集團選擇適用民國 96 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第 27 及 28 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二)本集團除避險會計，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3.非控制權益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民國 97 年修正）之下列規定：

(1)有關將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之規定；

(2)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之規定；及

(3)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規定。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我國會計準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24,194	$ -	$ 1,324,1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266	-	59,2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888,708	-	4,888,708	
應收票據	77,970	-	77,970	
應收帳款	14,284,864	-	14,284,864	
應收帳款-關係人	55,492	-	55,492	
其他應收款	414,418	-	414,418	
存貨	7,398,347	-	7,398,347	
預付款項	572,046	-	572,046	
其他流動資產	43,937	(42,330)	1,607	(1)
流動資產合計	29,119,242	(42,330)	29,076,912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85,168	191,125	1,176,293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0,284	(285,875)	264,409	(2)
採權益法之投資	1,573,869	(6,246)	1,567,623	(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35,679	(359,758)	9,675,921	(4)
無形資產	362,752	(251,242)	111,510	(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594	48,463	66,057	(1)(6)(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2,337	611,000	833,337	(4)(5)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747,683	(52,533)	13,695,150	
資產總計	$42,866,925	($ 94,863)	$42,772,062	

	我國會計準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4,122,175	$ -	$ 4,122,175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0	-	5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880	-	1,880	
應付票據	2,464	-	2,464	
應付帳款	10,258,940	-	10,258,9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09,513	-	409,513	
其他應付款	4,202,733	78,415	4,281,148	(6)
當期所得稅負債	783,572	-	783,572	
其他流動負債	1,968,611	-	1,968,611	
流動負債合計	22,249,888	78,415	22,328,303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2,160,000	-	2,160,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724	21,756	36,480	(3)
其他非流動負債	68,762	8,063	76,825	(3)(7)
非流動負債合計	2,243,486	29,819	2,273,305	
負債總計	24,493,374	108,234	24,601,608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6,444,436	-	6,444,436	
資本公積	1,255,013	(126,509)	1,128,504	(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890,782	-	1,890,782	
特別盈餘公積	-	435,487	435,487	(10)
未分配盈餘	6,786,686	27,167	6,813,853	
其他權益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3,717	(403,717)	-	(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35,796	(94,750)	241,046	(2)
其他權益-其他	31,551	(31,551)	-	(3)
庫藏股票	(311,277)	-	(311,277)	
非控制權益	1,536,847	(9,224)	1,527,623	(6)(7)
權益總計	18,373,551	(203,097)	18,170,454	
負債及權益總計	$42,866,925	($ 94,863)	$42,772,062	

(1)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畫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畫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同時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及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42,330。

(2)本集團所持有之私募之上市櫃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祕字第 243 號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依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並按該日公允價值與原帳面金額之差異調減其他綜合損益，故調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調增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285,875，並調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94,750。

(3)本集團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另本公司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依法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表達於「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土地增值稅係屬所得稅範圍應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增保留盈餘及調減未實現重估增值$31,771，另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及調減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21,756。

(4)本集團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增其他非流動資產及調減預付設備款$359,758。

(5)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本集團取得土地使用權支付之權利金，因符合長期營業租賃，應表達於「長期預付租金」，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增長期預付租金及調減其他無形資產$251,242。

(6)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78,415，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5,059，另調減保留盈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少數股權分別為$70,123、$4,319 及$7,552。

(7)退休金

a.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c.依本集團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

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29,819，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074，另調減保留盈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少數股權分別為$29,220、$2,147 及$1,672。

(8)本集團選擇對過去投資關聯企業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豁免，並將原依現行會計處理所產生不符合 IFRSs 規定之資本公積$126,509，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

(9)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0，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及調增保留盈餘$403,717。

(10)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會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本集團因選擇將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未分配盈餘，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435,487。

2.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我國會計準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38,493	$ -	$ 1,838,4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775	-	34,7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45,520	-	3,545,520	
應收票據	92,828	-	92,828	
應收帳款	17,087,720	-	17,087,72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2,173	-	92,173	
其他應收款	476,137	-	476,137	
存貨	8,541,427	-	8,541,427	
預付款項	599,891	-	599,891	
其他流動資產	100,175	(99,525)	650	(1)
流動資產合計	32,409,139	(99,525)	32,309,614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57,109	249,000	706,109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4,563	(285,875)	378,688	(2)
採權益法之投資	1,490,398	(9,705)	1,480,6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83,476	(211,162)	10,272,314	(4)
無形資產	326,747	(195,852)	130,895	(5)
遞延所得稅資產	57,343	107,001	164,343	(1)(6)(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5,689	407,014	582,703	(4)(5)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655,325	60,421	13,715,746	
資產總計	$46,064,464	($ 39,104)	$46,025,360	

	我國會計準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1,703,897	$ -	$ 1,703,8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23	-	23	
應付票據	11,933	-	11,933	
應付帳款	14,036,537	-	14,036,537	
應付帳款-關係人	680,608	-	680,608	
其他應付款	4,604,571	87,176	4,691,747	(6)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10,363	-	1,010,363	
其他流動負債	182,768	-	182,768	
流動負債合計	22,230,700	87,176	22,317,876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844,281	-	4,844,2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656	21,756	36,412	(3)
其他非流動負債	82,092	25,161	107,253	(3)(7)
非流動負債合計	4,941,029	46,917	4,987,946	
負債總計	27,171,729	134,093	27,305,822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6,757,782	-	6,757,782	
資本公積	1,728,005	(117,843)	1,610,162	(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306,419	-	2,306,419	
特別盈餘公積	-	433,524	433,524	(10)
未分配盈餘	7,411,955	(1,390)	7,410,565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2,180)	(403,717)	(645,897)	(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13,010)	(36,875)	(849,885)	(2)
其他權益-其他	31,106	(31,106)	-	(3)
庫藏股票	(311,277)	-	(311,277)	
非控制權益	2,023,935	(15,790)	2,008,145	(6)(7)
權益總計	18,892,735	(173,197)	18,719,538	
負債及權益總計	$46,064,464	($ 39,104)	$46,025,360	

(1)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畫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畫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同時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及調減遞延所得稅

資產-流動$99,525。

(2)本集團所持有之私募之上市櫃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祕字第 243 號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依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並按該日公允價值與原帳面金額之差異調減其他綜合損益，故調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調增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285,875，並調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94,750。民國 101 年度調增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57,875。

(3)本集團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另本公司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依法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表達於「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土地增值稅係屬所得稅範圍應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增保留盈餘及調減未實現重估增值$31,771，另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及調減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21,756。

(4)本集團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增其他非流動資產及調減預付設備款$211,162。

(5)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本集團取得土地使用權支付之權利金，因符合長期營業租賃，應表達於「長期預付租金」，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增長期預付租金及調減其他無形資產$195,852。

(6)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78,415，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5,059，另調減保留盈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少數股權分別為$70,123、$4,319 及$7,552。民國 101 年度調增薪資費用$8,761(含少數股權淨利$4,567)、應付費用$8,761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343，並調減所得稅費用$1,343。同時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1,994。

(7)退休金

a.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c.依本集團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集團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

d.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集團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29,819，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074，另調減保留盈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少數股權分別為$29,220、$2,147 及$1,672。民國 101 年度調減薪資費用$941(含少數股權淨利$237)、少數股權$2,237 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1,911，並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17,098 及其他綜合損失$17,713。

(8)本集團選擇對過去投資關聯企業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豁免，並將原依現行會計處理所產生不符合 IFRSs 規定之資本公積$126,509，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民國 101 年度調減資本公積-長期投資及處分投資利益$8,666。

(9)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0，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及調增保留盈餘$403,717。

(10)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會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本集團因選擇將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未分配盈餘，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435,487。民國 101 年度因處分部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迴轉特別盈餘公積$1,963。

3.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我國會計準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67,509,651	$ -	$67,509,651	
營業成本	(56,825,336)	-	(56,825,336)	
營業毛利	10,684,315	-	10,684,315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2,378,841)	-	(2,378,841)	
管理費用	(2,664,839)	(7,820)	(2,672,659)	(1)(2)
研發費用	(1,622,609)	-	(1,622,609)	
營業淨利	4,018,026	(7,820)	4,010,2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309,851	-	309,851	
其他利益及損失	761,043	(8,666)	752,377	(3)
財務成本	(127,974)	-	(127,97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6,727)	(1,994)	(38,721)	(2)
	906,193	(10,660)	895,533	
稅前淨利	4,924,219	(18,480)	4,905,739	
所得稅費用	(784,376)	1,343	(783,033)	(1)
本期淨利	4,139,843	(17,137)	4,122,706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45,652)	(645,6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	(1,132,573)	(1,132,573)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	(14,386)	(14,38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11,221)	(11,2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803,832)	(1,803,8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39,843	($1,820,969)	$ 2,318,874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844,235	($ 12,807)	$ 3,831,428	
非控制權益	295,608	(4,330)	291,278	
	$ 4,139,843	($ 17,137)	$ 4,122,7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3,844,235	($1,767,348)	$ 2,076,887	
非控制權益	295,608	(53,621)	241,987	
	$ 4,139,843	($1,820,969)	$ 2,318,874	

(1)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78,415，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5,059，另調減保留盈餘及少數股權分別為$65,804及$7,552。民國101年度調增薪資費用$8,761(含少數股權淨利$4,567)、應付費用$8,761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343，並調減所得稅費用$1,343。

(2)退休金

a.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c.依本集團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集團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

d.本集團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本集團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29,819，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074，另調減保留盈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少數股權分別為$29,220、$2,147及$1,672。民國101年度調減薪資費用$941(含少數股權淨利$237)、少數股權$2,237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1,911，並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17,098及其他綜合損失$17,713。

(3)本集團選擇對過去投資關聯企業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豁免，並將原依現行會計處理所產生不符合IFRSs規定之資本公積$126,509，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民國101年度調減資本公積-長期投資及處分投資利益$8,666。

4.民國101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均視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2)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3)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IFRSs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30856 號

會員姓名：(1)王輝賢
(2)林鈞堯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 1484 號
(2)台省會證字第 2112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0954200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王輝賢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林鈞堯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　年　10　月　10　日